

JAN 17 1934

浙江教育行政刊

(期六十二百二第) 號八十第卷五第

版出日十三月二十年二十二國民華中

本期目要

小學教育的危機與挽救的方法……邱康地

談談高中應用文教學……

胡士甫

小學社會科教學實例……

省立杭州師大附中

小學高年級錯字的研究報告……王潮盛
修正浙江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

國民政府嘉獎本省公民劉鴻生陳鑒佐黃崇威捐資

興學令

浙江省捐資興學人員一覽表

浙江省立紹興初級中學二十二年度第一學期各科教學研究計劃

公布第二十二次審定戲劇劇目

本處觀察員暨指導員觀察省立嚴州初中附小及平湖縣教育狀況
報告

上海大夏大學二十二年度浙籍肄業學生及二十一年度浙籍畢業
學生調查一覽

江浙省教育廳印行





孫德理贊

余雖為國民英豪
在身四十載其目的
經歷艱難精勤四十峯里
而歸多解合也易卻動
現民上已乎等皆恭坐
全國方施政在革命尚未終
謂是所為，余所尊遠國亦
短暫間為之，乃已會同三國親成
于不平民斷繩縛縛，為公義
莫德國亦義多弟一經達國
莫說餘開未回，此間愧為
莫說餘開未回，此間愧為

中國民主黨歌

貫一矢主夙爲咨以以吾三
澈心信勤慕夜民爾進建黨
始一矢是匪府多大民所主
終德忠勇從懈鋒士同國宗義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

第三章 國民教育法之三

中華民國之教育
根據三民主義以
充實人民生活扶
植社會生存發展
期民族生命為目的
普遍民族獨立民權
促進世界大同

第五卷第十八號目錄（第二二六期）

論著

近今小學教育的危機與挽救的方法
談談高中應用文教學

邱康池
胡才甫

法規

修正浙江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

政令

▲地方教育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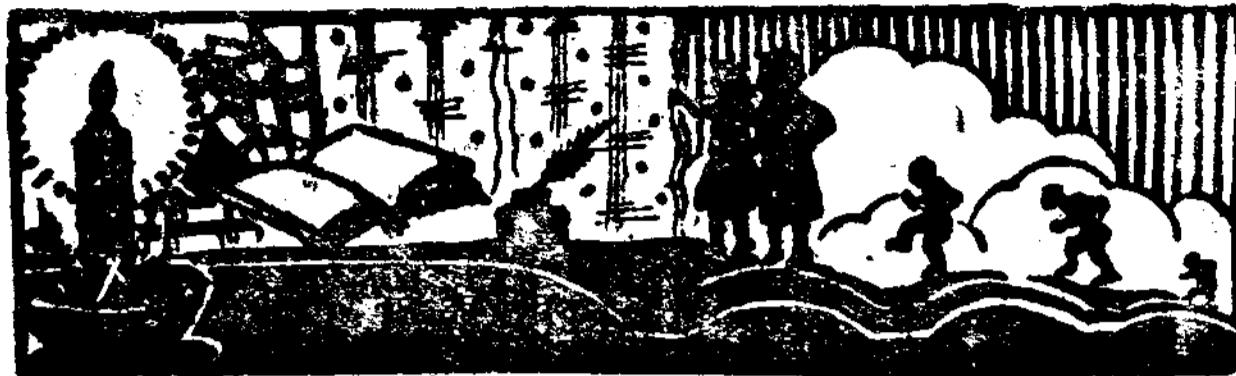
國民政府嘉獎本省公民劉鴻生陳聖佐黃崇威捐資興學令
電各縣縣長（再催迅填縣區教育款產表呈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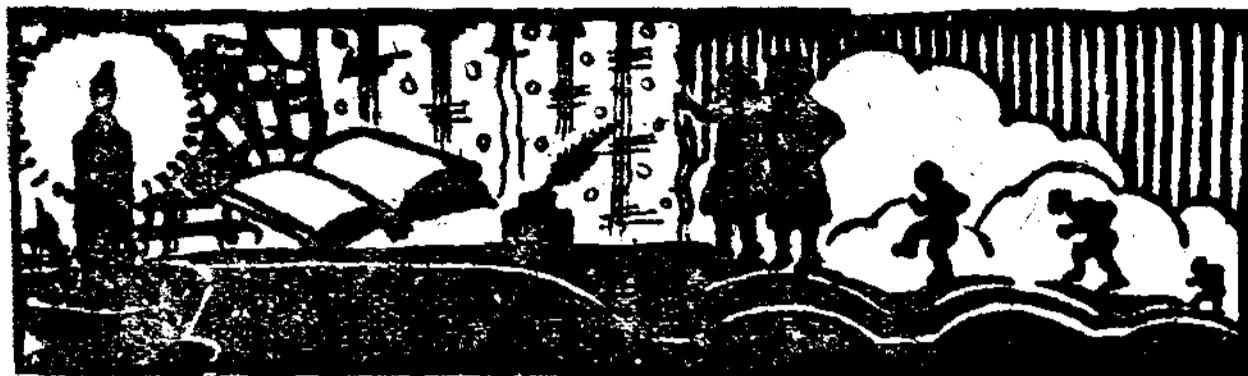
▲視察指導項

令省立嚴州初級中學（令發趙視察員欲仁視察該中學附屬小學教育狀況報告仰轉飭遵照）
令平湖縣政府（據初等教育指導員金學儀視察該縣教育狀況報告仰分別令飭改進）

▲中等教育項

令省縣市私立中等以上各學校（除省立醫專高工高農）（令發浙江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仰遵照）
電省立金華中學（電知留級各生應全部補試）





▲社會教育項

佈告各界（公布第二十二次審定戲劇劇目）

研 究

浙江省立中學各附小所擬小學各科教材要目

（十四續）

小學社會科教學實例

省立台州初中附小

報 告

小學高年級錯字的研究報告

王潮盛

浙江省捐資興學人員一覽表

計 劃

浙江省立紹興初級中學二十二年度各學科教學研究計劃

調 查

上海大夏大學二十二年度浙籍肄業學生調查一覽
上海大夏大學二十一年度浙籍畢業學生調查一覽

附 錄

本處十二月十一日至十六日一週工作擇要報告
本處十一月十一日至十六日一週收發文件統計



論著

近今小學教育的危機與挽救的方法

新嘉坡華僑小學教師 邱康池

教育進展的歷程，由前人經驗的記憶，而至「教育是生活的準備」，再進為「教育即生活」。也由「權威時代」，而至「論理時代」，再至為「實驗時代」。

教育以前人經驗的記憶為主宰，只靠前人的經驗，不足以適應生活，這種教育有改造之必要，而教育只為生活的準備，亦失其教育的意義。人所以要受教育，為適應生活的緣故，若教育離開了生活，則教育是社會的贅瘤事業，何必用這許多經費和精力去舉辦他。故教育即生活，而且負有改進生活的任務，是今後實施教育者不易的定論。

在威權時代，教育上的原則及一切設施方法，惟一二有勢位者馬首是瞻，當然不對。便是在論理時代，有些論理也是不合于事實的。要求論理與事實相符合，須由事實上找得論理，這種論理才靠得住，這便是教育的實驗。

中國在數十年前還是權威時代。只在這數十年裏面，便脫離了「權威」，超越過「論理」，而至「實驗」。試看那稍漂亮

一點的鄉村小學教師，所研究的都是什麼實驗，所談的都是什麼新教學法，如果走到他的學校裏一看，則標語表冊，五花八門，凡教育書上所具列的，無不應有盡有，真個「數觀止焉」！教育進步之速，在外表上實在足以駭人。但是我偏偏深懷着「杞人之憂」。茲把歷年奔走所觀察的結果和最近所得的印象，敘述如下：

一、為好高騖遠，專講實驗。傳聞固不足信，如「物必先腐也，而後虫生之」，這種說話流傳了差不多二千年，大家都以為對的，現在如何？經派斯特 *Pastor* 的研究，實驗，這種論理已經不能存在了。實驗在教育上原是十二分重要；但實驗須有實驗的學問與實驗的技術和態度。如實驗某種教學，沒有控制組，便不可靠。如稍有疏忽，混入其他因子，亦不可靠。如核算分數，在統計時算錯了一點，則「差以毫厘，失之千里」，也不可靠。如測驗時的技術與態度有點不對，則影響於兒童，又不可靠。我國的師資本是缺乏，

尤其是實驗人才。現在這許多不大曉得實驗的人偏要實驗教育，姑不論其「荒功害業」，白費光陰，而所實驗出來的東西甚不可靠，若別人照他去做，豈不糟了。再進一步說，便是現在實驗的人都有了實驗的學問技術和態度，而時間和經濟，也是很有關係的。要是實驗受了時間和經濟的束縛，任你有如何本領，也沒用場。這種實驗工作，最好讓少數的專家的學校去做，其餘學校，雖有幹練的教員，因一則無經費，二則無餘暇，三則無助手，還是不要自己去實驗好。若有遇着不能解決的問題，不妨多翻翻書，揀幾個靠得住的實驗做依據吧！當教師的固應該曉得實驗，却不是個個要去實驗的。現在實驗的工作這樣幹得起勁，經費光陰和精力浪費得愈多，學生愈不會進步，有人謂新式學校畢業生的程度，不及舊式學校來得好，未始不足由胡亂設施新教育法與實驗的結果。

二、爲注重形式，不尚精神。有精神而無形式，則精神不彰，有形式而無精神，則流爲空洞，這兩樣雖都要緊，但才以精神爲重。因爲精神爲枝幹，形式爲花葉。沒有花葉，如枝幹勁，則老氣橫秋，尙能使文人畫士愛好。若有花葉而無枝幹，則花葉無所歸附，非獨不成樣子，罡風一起，便沾泥墜溷了。教育何獨不然！現在凡爲一般所稱許的學校，碰着人便談新教育法的教師，他們很不憚煩，把學校佈置得堂皇富麗，無所不有，兩三學級的學校行政上，教學上，訓育上，以及種種設施上的組織，規模擴大得像五六學級一樣。至於五六學級的學校，規模擴大得像省立附小一樣。大家熟

習了一套新教學的把戲，如果有人來參觀，拿出來用用，等參觀人一去，便在圖表上做工夫，對於實際上的一切，絲毫不顧。督學一來，看見他們這樣佈置，已首肯了，再去問問他們，他們就把平日所記牢的書像鸚鵡學舌一般背了出來，那就是大家平日所景仰的優良學校。至於教育局，也都在訓令指令報告和展覽會上用工夫，從沒有切實的指導，他們以爲這樣，在工作上不吃力，對上峯又說得好聽，學校與教育局，統犯這個弊病，這是近年來所謂小學教育的進步！

我這樣一直寫下來，許多人們看見，一定以爲說得太過了，難道小學教師裏面都是如此的嗎？不是，小學教師裏面，原有許多切切實實的從事於教學的人；有的因爲生活難以維持，稍有餘暇，不得不兼營副業。有的因生活沒有保障，只好抱着「五日京兆」的意旨，有的因爲某種好高騖遠的環境所支配，不能專心所守，只好「隨波逐流」，不能解脫，致小學教育在這急速進步中，不知不覺的碰着這個暗礁。從外面看起來，這隻教育的船好像仍向着上流駛去，其實船底已破，非但不能上進，還有沈淪的危險，而船裏的人却沈沈地熟睡，以爲能夠載着他們達到所期望的目的地，豈非夢想！上述這種情形，一般談教育改進者，或許不大明瞭，因爲有聲望的教育家要參觀某處教育，這邊才出發，那邊就曉得了，他們老早預備在等着。至於負有教育行政責任的人，他們的行動各學校是窺伺着的。如圖表標語簇新的，地上特別來得乾淨，這種布置正是證明他們爲參觀人或觀察員而佈置的呀！

有人說：「無論什麼新教學法，都不如古老的注入式好」。注入式不及各種教學法大家都知道，毋庸再說。不過許多實施新教學法的人們，只把牠當做一套把戲，專給參觀人看，沒有切實去做。有的人只嘗試了一個短短的時期，因手續不熟，又急于近功，遂致失敗，這都是貽時代落伍者以口實的。要是開口講實驗和歡喜講形式的教師，能把耗在實驗上和形式上的經費，用在切實的設備上，把費在實驗上和形式上的精力，去解決實際問題，學校教育必大有進步。

現在小學教育的危機，既如上述，挽救匡正，是急不容緩的，且把挽救的意見，略述於下，與教育界同人，共同商榷。

1. 普通小學所負兒童教育的職責，為對所教兒童負直接的，現實的效率的增進；其研究的範圍應偏於所教兒童的現實狀況，不必好高騖遠，求新眩異，去設施或研究與所教兒童的現實狀況無關的事項或問題；尤其是比較實驗的工作，為人才經濟所限，最好讓諸專門人才或少數的學校去試行。
2. 一般小學教師首要的工作，為在普通設備狀況之下施行最有效的「一般的教學」方法，務使兒童得實際的，切實有把握的教學效果。在普通的教學技術沒有精練而有把握以前，不必好異務新的去施行所謂設計教學

法；在教學設備尚未有相當充實以前，不必去設施所謂文納得卡制。

3. 一般小學的設施與佈置務須針對兒童教育效果的增進，不必過求外觀，以求一時的虛譽。展覽會的出品務須切合平日教學實際的情形，普通「為展覽會而展覽」的臨時工作，及展覽後把一切教材教具及計劃束諸高閣等情形，均須免除。

4. 督學或指導員到各學校去視導，在一個學校，每次至少要住三四日，每學期至少兩次，慢慢地觀察他的缺點去指導他，對於形式上的一切，不必過于顧問，應注重實際教育的狀況。

5. 為校長的須督促教師求教學上的實際效果，獎勵教師一般的教學技能；除須切實依照行政機關所頒布的教育方針，以達小學教育的統一的職能外，不必過事要求教師有新異的分外工作，務使教師的精神時間用於所教兒童的學業與品性上。

這麼一來，各學校，在平時間能把學生教得好，那也就不得不研究實際的教學，再加以督學的隨時指導，錯誤的手續，可以減少了許多，便容易得到教學之實際效果，不會踏着有名無實的危機吧？

附註：本文篇後挽救的意見的一二三四五各條，係編者的補充意見，並此附註。

編者識

談談高中應用文教學

杭州之江文理學院附屬高中教師 胡才甫

我對於應用文的教學經驗很是淺薄，此地所述是就我個人所知的和所得的約略談談，紕繆悖妄，必定不免，敢請讀者指正！

應用文三字起於何時，未經考證，不敢臆斷。這三字的含義，究為如何，亦未有相當界說。就字面上看來，這三字似不大妥當。何以呢？學校的科目，無一不是為學生準備着將來進社會的應用，如果單單只有這應用文一科是可以應用的，那末餘外的科目究竟設為何來？近人批評學校教育和社會需要不能適合，老是說所學非所用所用非所學。究竟這問題的真實性如何，我姑且不去說牠；然而我們既在教這名為應用的科目，却很愿能從應用上着想，實事求是，不要名不符實纏是哩！至于名稱的改定，有人說稱為實用文，亦有人主張照舊稱為酬應文，不過也不盡妥善，那末只好待高明的鑒定吧。

應用文的範圍，應當隨學生的程度而改移。有些初中也喜歡應用文，其實是不大妥當的。照我個人的觀察，以為初中學生剛纔從保姆式的高小來，語彙常識，當然不廣，世故人情，更是莫明其妙，應用文是無從教起的；不過事實却不如此合理。當我在高中試教時，還覺得學生吃不消。譬如公文吧，要條理井井，要言簡意賅，儘有許多能做文章的人，對此却辦不到。再譬如聯語吧，要講平仄

，要讓對偶，又要講貼切，你想這三個條件，輕易做得到嗎？所以試教的第一年，可說是大半失敗。後來我改良了一些，只准高二高三國文程度較好的學生選讀，結果是好了一點，可還不能說是成功。這是講的年級方面的話。至于內容範圍，更有討論的必要，人家的觀感如何，我不知道。我個人的主張，高中的應用文只要教下列五類：(1)公文。(2)契據。(3)聯語。(4)簡貼。(5)文啓。教這五件的共同目標是使學生能明白體裁之各異，構成之方法，和能夠欣賞及倣作。有人主張添其他的類目，我以為不需要了。有一次在應用文課上，學生中有人要我教他做狀；他大概是出自好訟之家，想學一點回去出些風頭，可是我沒有允許。我以為凡是學有專家，事屬專業，或責在專官的，均不宜在普通應用文範圍之內，因為那些是另成一域的。即如張須先生所編的應用文本有法規條約一篇，在我看來，這一篇的取捨還有商量的餘地，為的法規條約已是專家專官的學問；雖說是略舉綱要，聊發其凡，但已難于施教，近來還有人主張添闡壽序祭文兩門，我更不敢贊一辭。

上面範圍篇內曾略略說起教應用文的共同目標，在此教學的意見，想比較詳細的敘述一下。公文方面，最緊要的是結構和運用用語，譬如上行文，「等因」接着「奉此」，下行文，「等情」接用「據此」，要使學生像記算學公式一樣的記

得牢，因為這是一種慣例，無多大的理由可資分辯的。還有，在上行文中，事由要如何敘起，奉令如何承接，案語如何落筆，及結束如何照應，這幾件總得要用表解的方法，說得明明白白，使學生完全了解。敘契據文時，要使學生明白契據文之重要性，關於人事習用之常經，文雖俚鄙，不足以入措紳先生之眼，但是下一字，着一語，都含有相當的精義，決不能用通常論文的目光批評牠。這是一個基本觀念。講到格式，每一種總得記一個例子，以爲胸中的範作。最難的還是聯語，區區十數字以至數十字，要合得上平仄，對仗，貼切，三條件，確非易易。普通高中學生，對於平仄，有些還分不清楚。對仗只能呆對，活用就感困難。貼切更談不到。

我以為練習平仄要多讀，僅僅講分平仄的呆方法，未必有效。對仗重在了解字之虛實用法，古人講實字虛用，和虛字實用，今人采西洋文法分釋中文詞性，學習已較容易。貼切一項，要多多舉例，使學生習爲精到獨見之辭，勿作處處通用處處無用之敷衍語，譬如題署園林吧，桃紅柳綠一類之句，固然工整，但太俗了；題贈之聯如史公牛馬走對黃帝蝦蟆經，雖說是新奇，却又太怪僻了。凡此之類，均宜避免。要以能啓迪優美的思想，和發抒真摯的感情者爲上。至于簡帖文啓二類，一則嚴有方式，一則因宜發揮，熟記事例與慎審遣詞，並爲重要。以上是關於教學方面的一些鄙見。此外還有

一點，就是教應用文重在習作。譬如敘公文，當呈文作法教完，和例子講過之後，就得要習作一次；題目可以虛擬——

最好在課堂內習作，一面參閱範作，一面練習，較爲得益。

如其在課外習作，要防他們胡亂塞責，和情人庖代，因爲人性是好逸惡勞的，自由了便不循軌道，非勉強着不行的。若是習作太少，僅僅紙上談兵，於學生乎何有！怕的讀了一年，連帖子都寫不起一個，那就糟了。還有在學生方面的，要他們多多揣摩範作，廣輯材料，因爲明法式，勤習作，固然重要，但是培本工作，更爲根本之圖，莊子所謂風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翼也無力。能培風以免天闕，則庶幾近之矣。

我之經驗談

中等學校設應用文選科起於何時，未經考證，我不敢亂說。不過推想起來，總在民國十二年之後，那時學制更改，各校設立選科，應用文當是選科之一種。至於我本身對於應用文的興趣，發生却是較遲，大約在民十九之間。起初我之職務是一個與應用文中一部分極有關聯的地位，爲了要應付當前的困難，所以就在等因奉此上下功夫了。說來很是慚愧，這竟像臨渴掘井了。雖然當浙江創辦村里制的時候，我也會替人做了幾十百件的案奉公文，可是經驗總欠豐富。後來很徵倂的把一件立案辦成功了，我就把注意力漸漸移向敘書方面去，對於辦理公文，又好像是副業了。這時我開始我對於應用文的教學經驗。初教時，每星期只兼教二小時，照理不會很忙，可是要自作聰明的編輯講義，收集材料，布置篇幅，就化了不少的時間。尤其是在聯語這一部分，更覺爲難。後來又把張須先生編的本子供作參考，也儘有許多地方是步他的後塵的。如此的教了兩年，我就完全脫離了辦公職務而爲整個的敘書先生，功課方面，頗感

到繁劇，就把這自編的講義，略略修改一下，應付了一年。最近又感到講義油印的不便，和學生耗費的較多，就決定要學生買課本。第一次用的是陳子展先生的本子，這本書對於一種文的起源，考證得很詳明，但是美中不足，文體各方面說的說明和所舉的例子，間有不能融合，而且也感覺到例子舉的太少，不能使學生完全明瞭。雖然他老先生常說着舉一可以反三，神而明之，在乎其人，不過中學生畢竟是中學生，偶反神明的功夫，究竟還談不到。所以教時要曲為解說，增添材料，麻煩依然不會減少。今年學制又改了，本來用不着選科，後來校方以為高二高三還需着補充，因此又開了班。

在開學之前，有兩本教本寄到，一本是商務出版張須先生編的國難後印的本子，一本是世界新出版胡編的最新應用文；

張編的我是看過的，所以先看胡編的本子，這書說理透闢，逸趣橫生，當然很好，但是要實際教起來，恐不免太空洞一

些，缺少實質，只是閑話太多；怕的將來要另外費事，因此就采用張編的本子。張先生是教育界的老前輩，他的教學經驗，極其豐富，學問根基，亦極淵深；他的這本書，在我心目中算是很滿意的；不過其中亦有一二處，需要修改一下：一是公牘篇中稱謂語之自稱字，在民國二十年五月政府曾下命令，略有變更。二是契據篇中之法律根據，近年以來，亦有相當的改革。原書雖然是本年印行的，但却不會更正。我們為了要緊追着時代前進之輪和為使學生得着實際益利起見，這種修改，畢竟是件急要的事。我的應用文的數學經驗，起來實在不容易。我雖濫竽充數的教過好幾年，功夫也化了不少，可是自己還感覺到不能躋躇滿志，應付裕如；總是自己的進修的不足。這層，很願與同在中等學校教應用文的同道互相勉勵！

浙江省立書局發售平價書籍要重學前江浙官版國

經 部									
五經									
易本義	宋朱熹	宋朱熹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書集傳	宋朱熹	宋朱熹	二十						
詩集傳	元陳先生	元陳先生	二十一						
春秋左傳	清姚培謙	清姚培謙	二十二						
補編	清鄭玄注	清鄭玄注	二十三						
禮記集說	清孔廣任注	清孔廣任注	二十四						
周易折中	清康熙敕撰	清康熙敕撰	二十五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二十六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二十七						
儀禮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二十八						
周官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二十九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一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二						
禮記集說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三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四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五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六						
儀禮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七						
周官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八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三十九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一						
禮記集說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二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三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四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五						
儀禮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六						
周官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七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八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四十九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						
禮記集說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一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二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三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四						
儀禮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五						
周官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六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七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八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五十九						
禮記集說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一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二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三						
儀禮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四						
周官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五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六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七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八						
禮記集說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六十九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一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二						
儀禮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三						
周官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四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五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六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七						
禮記集說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八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七十九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一						
儀禮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二						
周官義疏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三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四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五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六						
禮記集說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七						
周易折中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八						
書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八十九						
詩經傳說彙纂	清乾隆敕撰	清乾隆敕撰	九〇						

(未完)



法規 立 章 則

修正浙江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

(二十二年十二月修正)

第一條 凡本省省立、聯立、縣市立、及私立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招生均須按照本規程辦理。

第二條 學校招收新生及插班生，除有特殊情形經呈准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者外，須於學期開始前定期舉行之。

第三條 學校招生一個月以前，須擬定招生簡章，呈由教育廳核定，在未核定以前，不得擅自舉行。

第四條 招生簡章必須列入：（一）學校之性質；（二）招生之科別，年級班數，及名額；（三）入學年齡及資格；（四）修學年限；（五）考試科目；（六）考試日期及地點；（七）學生每學期應繳各費銀數。（師範學校或職業學校如有免費情事，亦應註明。）

第五條 新生及插班生報名時必須具備左列之手續：

（甲）呈驗畢業證書或轉學證書及成績單；
（乙）繳最近半身四寸照片一張。

前項畢業證書，如因遺失或因驗印未發，報告

時得先呈繳原校正式證明書，但錄取入校後，仍須補驗畢業證書。

第六條 學校招生如收報名費，或入學試驗費，及其他類似之費，其總數不得超過一元。

第七條 投考高級中學或與同等程度之學校者，須呈驗初中畢業證書，投考初級中學或與初中同等程度之學校者，須呈驗小學或與小學同等程度學校之畢業證書。所呈證書，除前大學院通令廢止畢業證書驗印辦法時由各學校發給之畢業證書外，必須主管官廳蓋印，方為有效。但如無上項資格，而有同等學力經試驗及格者學校亦得收受。惟初中及高中普通科不得超過錄取新生百分之十，三年期高級職業學校（即招收初中畢業程度學生者）不得超過錄取新生百分之一二十五，五六 年期高級職業學校（即招收小學畢業程度學生者）及初級職業學校不得超過錄取新

生百分之三十。此項學生錄取後，仍須由學校將入

但舊制師範畢業生之插班，不受此限。

第八條 學試卷子呈送審批時，一份呈送審批，一份存檔備查。

，及簡易師範科最後一學期，均不得招收插班生。

校別	投考年級	三 年 級	二 年 級	一 年 級
高級中學	舊制師範學校 (有效期間以二十五年度為止)	舊制中學(四年畢業生) (有效期間以二十五年度為止)	新制四二制之初中部	
師範學校 (高 中 師 範 科)	舊制師範學校 (有效期間以二十五年度為止)	簡易師範學校畢業後服務期滿成績優良者 簡易師範科畢業後服務期滿成績優良者	師範訓練班畢業後服務滿期成績優良者 三年期師範講習所或講習科	
三年期高級職業學校	舊制甲種實業學校 (以同性質為限)	新制三年期初級職業學校 (以同性質為限)		
第十條 考試新生或插班生，必須經左列手續： (甲)檢查體格 (乙)筆試； (丙)口試。	第十三條 插班生編級試驗，須按照所修滿之年級課程，逐項嚴格考試，不及格者，不得錄取。 第十四條 各校招收新生及插班生，內將錄取各生，遵照規定表式，分別繪具一覽表兩份，呈請教育廳存轉備案。插班生一覽表中，應附呈原校之轉學證書及成績單，驗訖仍予發還。	第十五條 本規程經浙江省教育廳修正公布施行。		
第十一條 各校收受插班生之轉學證書，以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同等程度學校所發給者為限。 凡有左列各款之一者，不得插班。 (甲)學期不相銜接者。 (乙)非同性質之學校或學科。				
第十二條				
第十六條				



政令

▲地方教育項

國民政府嘉獎本省公民劉鴻生陳聖

佐黃崇威捐資興學令 (轉載教育部公

報第五卷第三十九四十一期)

國民政府令 二十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行政院呈。據教育部呈稱。浙江臨海縣公民黃崇威捐資興學在二十萬元以上。按照捐資興學褒獎條例第五條之規定。除由部先行授與一等獎狀外。應專案呈請明令嘉獎。轉呈審核施行等情。劉鴻生慨輸鉅金。裨益教育。洵堪矜式。應予明令嘉獎。以昭激勸。此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行政院呈。據教育部呈稱。浙江鄞縣公民陳聖佐。捐資十萬元以上。創設陳氏翰香小學。核與捐資興學褒獎條例第五條之規定相符。除由部授與一等獎狀外。應請專案呈請明令嘉獎。轉呈審核施行等情。陳聖佐慨助貲財。嘉惠學子。洵屬

熱心教育。應予嘉獎。以昭激勸。此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行政院呈。據教育部呈稱。浙江臨海縣公民黃崇威捐資興學在十萬元以上。按照捐資興學褒獎條例第五條之規定。除由部先行授與一等獎狀外。應專案呈請明令嘉獎。轉呈審核施行等情。黃崇威慨捐鉅資。嘉惠學子。洵屬熱心教育。應予明令嘉獎。以昭激勸。此令。

再催迅填縣區教育款產表呈核

電各縣縣政府(十二、廿一、)

各縣縣長覽。查本廳前令轉奉 教育部令：飭造縣區教育款產一覽，因各縣延送，業於十月冬日電催；並限文到二十日內填報在案。迄今為日已久，各該縣或竟未遵辦；或雖已造呈，指訥未復，無憑彙編。合再電令；并限電到十日內造送，毋稍違誤。切切。教育廳長陳馬印

▲視察指導項

今發趙視察員欲仁視察該省立嚴州初中附

屬小學教育狀況報告仰轉飭遵照

訓令第二五〇二號(十二、十六)

令省立嚴州初級中學

案據本廳專門視察員趙欲仁視察該中學附屬小學教育狀
況報告略稱：

「該中學附屬小學，本年度內，正在試驗活動分團複式
教學，苟能持之以恆，對於複式教學方面，定有相當改進。
低年級設計教學，各教師對於活動日錄及概況錄，記載甚勤

。課前會議，每日舉行，對於校務設施及進展，頗能發生良好
影響。視察日期內，全校各級，舉行健康中心教學，對於增進兒童身體精神兩方面，尙能注意。鄉村部選來各項

設施，頗具革新精神，殊堪嘉許。嗣後應行注意改進者：

一、低級部設計單元，應有整個的計劃，弗使兒童活動
，常在同一水平線上。

二、低級部「今天的工作」，可記載活動事項名稱，以引起兒童活動的興趣。

三、清潔檢查，應注意兒童整潔習慣之養成，弗僅僅注意於分數的計算。

四、糖果儲金，至本學期末了，可告一結束。

- 五、操場及勞作室，應設法開闢。
- 六、各級新課桌椅，應於接榫處加釘橫釘，俾耐久用。
- 七、各項圖表，應改用歷年統計者。
- 八、自然科設備，應設法添置。
- 九、廚房欠整潔，應予改進。
- 十、動物園暨盥洗室，尙欠整理應予注意。
- 十一、學校內財產目錄，應即編製，並應推定人員，負責保管。

十二、各部所定工作較多，應分別輕重緩急，擇其尤要者，先設法進行。

十三、研究會議內討論事項，多偏於事務方面，應予改進。

十四、學校內新舊各項事業，應設法銜接，藉增設施效能。

十五、鄉村部對於推廣事業方面，應酌量進行。

十六、全校職教員，應和衷共濟，改進校務，並注意業
以上各節，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據初等教育指導員金學儼視察平湖縣教育

狀況報告仰分別令飭改進

調令第二五三一號(十二、廿一、)

令平湖縣政府

案據初等教育指導員金學儀視察該縣教育狀況報告：

該縣縣立第一中心小學，師範畢業生之充任教員者，占三分之二以上，全體教職員，在一總辦公室內辦公，教職員

參考書及兒童圖書，均有相當設備，各室布置，井井有條，教室內有家庭狀況調查表，早到統計表，算術、作文、寫字、日記各項成績記載表，均詳細記載，與點綴門面者不同，每日清晨有時事訓練，有早操及團體訓練，各級有養性訓練

，每週有中心訓練，訓育標準，有做人初步之擬訂，訓育成

績之考核，有中心訓練及公民訓練考核記載表之記載，六年級勞作教學，教材為飛機之模型，全體指導後，繼以個別指導，既發揮勞作精神，並與自然社會科有相當聯絡，殊屬可嘉

；新埭中心小學，校舍大部，係籌款新建，環境優美，布置

適宜，校長素性誠懇，教職員亦服務認真，前途極有希望；

乍浦中心小學，學生發達，公民訓練具體標準，已劃分十二階段，督促兒童實踐，輔導計劃，已遵章擬訂；初等教育學區輔導會議及實地領導地方小學，已次第施行，審核教育經濟，曾有稽核委員會之組織，改進教訓設施，曾有教務研究會，訓育研究會，各科教學研究會及生產教育研究會之組織，此外尚有應行改進各點，分別指示於後：

縣立第一中心小學

(一)各項校具教具及圖書，應編號造冊，嚴行保管。

(二)勞作工具，應根據嘉中附小勞作科最低限度設備標準，盡量置備。

(三)公用茶杯，污穢不堪，應改由學生自備，清晨則攜

來校，傍晚則攜帶回家，在校時懸掛在教室後壁，標貼姓名以資辨認。

(四)學生衆多，教室內用號數點名，已節省時間不少；

標籤，分類保管。

(二)勞作場應迅予開闢，勞作工具，應迅予添置，適應兒童需要。

(三)中心訓練信條，不妨依照兒童程度之深淺，分列三個階級，高、中、低各年級教學研究會至少每週各舉行一次，為下一單元教學之出發點。

(四)四年級複式教學，常識科可采用同一中心，免致支配不能平均，甲組直接教學時，乙組兒童閒坐無事。

(五)二年級復式教學，乙組學生寫字，筆順尚多錯誤；甲組學生讀書，上體擺動，並有讀書腔調，應予糾正。

(六)二年級國語教材，為針、刀、鎚、鋸之功用，設用針、刀、鎚、鋸、小石子、牛皮、木片及破布等一面實地試驗，一面用標準音將本文表情達意，更能增進兒童學習興味和瞭解程度，若一無工具，用方言輪讀數週，恐未能貫澈讀書教學主張。

(七)教職員應組織讀書會，相互報告，並應採用嘉中附小各教員相互參觀辦法，謀教學方法之改進。

新埭中心小學

(一)各項校具教具及圖書，應編號造冊，嚴行保管。

(二)勞作工具，應根據嘉中附小勞作科最低限度設備標準，盡量置備。

(三)公用茶杯，污穢不堪，應改由學生自備，清晨則攜

來校，傍晚則攜帶回家，在校時懸掛在教室後壁，標貼姓名以資辨認。

(四)學生衆多，教室內用號數點名，已節省時間不少；

標籤，分類保管。

然不如由鄰座報數，更可節省時間。

(五)三年級國語教學，輪流講述，應采用演講形式，面向各生，演述後應有批評手續，生字教學，既用國音，演述時應一律采用標準語，貫徹讀音統一主張，教師演述時，最好用各種動作，使兒童從實際環境中領悟動詞和形容詞意義，如「餓貓挨近幾步說」及「餓貓再挨近幾步說」之類。

(六)四年級教學國語，由兒童自行講述各段落大意，共同批評後，由教師加以矯正，并統述一周，使兒童領悟全篇結構，教法極是；惟齊讀應改為個別讀，便於各生訂正，朗讀時雖應用國音，尚有讀書腔調，應予矯正。

(七)六年級國語教態，教態極從容；惟文言字典如《山峯》，紓回連綿者之類，未易使兒童瞭解，默讀練習，以不使兒童喉頭顫動為宜，默讀後調查瞭解程度，與其多用符號，不如多用答語為佳，日課表連續排列三節國語，極易減少兒童興趣，輪讀時應用標準語者殊不多見，應從三年級起根本加以訓練。

(八)範畫宜相機使用；學生練習繪畫時，應注重各別指導。

(九)三年級常識教學，材料為「房屋的建築」。能利用機會，培養兒童愛鄉觀念，命意極是；惟討論不得要領，不如采用下列步驟：1.引起動機2.決定目的3.觀察植物或掛圖4.搜集問題5.討論(錯誤者加以糾正，不足者加以補充)6.整理7.應用。

(十)五年級自然教學，教材為果樹的栽培法，與其多用

分類的指導，不如多致力於栽培方法的討論，並實地試種，增進生產效能。

(十一)分部一年級算術教學，教材為「練習數字之寫法」，人數既多，並無工具，極易紊亂，惟處此環境之下，不如采用分組比賽辦法，用小鼓一具，緩擊數下，或竟擊數次，命兒童靜聽，每組指定一人，就板上記數，由各生共同批評，各生因競賽關係，或能集中注意，寂然無聲，亦未可知。

乍浦中心小學

(一)二年級分發簿籍，由助手到處找尋，浪費時間，莫此為甚，應迅子採用常規練習，依號數排列後，依次傳遞，免除無謂犧牲。

(二)書法採用映寫，未免束縛過甚，應予糾正。

(三)一年春秋季複式學級，乙組學生，既無漆板，又無課桌，教室管理殊感困難，且人數過多，自動能力，又甚薄弱，應改編為單式兩級，由女教員主持級務，如經費超出預算，不妨就中高兩組內，另編一複式學級，以資調劑。

(四)一年級教學生字，應採用國音，筆順教學，可移在寫字課內舉行。

(五)一年級教室內，備有戒尺一方，應迅子撤去，無論拍桌、呵斥、或濫用體罰，均足以戕害兒童身心，嗣後凡有戕害兒童身心之行為者，須立即加以嚴重處分。

(六)三年級國語和常識教學，須力謀教學方法之改進，五年複式學級國語教學，能將國音字字逼真，殊屬難得；惟

問答時仍須應用標準語，勿以朗讀練習時間為限。

(七)六年級甲組作文，以「省教育廳金指導員來校指導記」命題，未免越出兒童經驗範圍之外，兒童不能暢所欲言，固無足怪；嗣後作文練習，應以兒童經驗所有者為限。

(八)三年級算術教學，各生於練習簿內，鈔寫口訣，殊屬無謂。

(九)小商店內專售糖類食品，既耗金錢，並養成兒童不

良習慣，應予糾正。

(十)該校初等教育輔導員，由女教員兼任，隻身巡迴各村里，有無困難，須加注意。

(十一)該校教職員畢業於師範學校者僅校長及輔導員二人，應如何領導地方小學謀教學方法之改進，應如何充實內容供地方小學之觀摩，須加以特殊注意。

以上各節，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中等教育項

令發浙江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仰遵照

訓令第二五〇七號(十二、十六)

(除醫專高工高農)

令省縣市私立中等以上各學校

此令。

計附發修正浙江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一份。(見法規欄)

電知留級各生應全部補試

電省立金華中學(十二、十六)

案查浙江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前經本廳制定公布在案。是項規程，施行已久，按照部頒各項法規，及各校實際狀況，均有修正之必要。茲由本廳，分別加以修正自二十二年度第二學期起實行。合行檢發修正規程一份，令仰該校遵照。

▲社會教育項

公布第二十二次審定戲劇劇目

浙江省民政廳公布 第三三號(十二、十四)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第五卷第十八號 政令

案據浙江省民衆娛樂審查委員會呈報第二十二次審核各種戲劇結果，業經分別核定，茲列表公佈之。此令。

民政廳長 呂苾輝
教育廳長 陳布雷

浙江省 民政 教育廳第二十二次審定戲劇劇目一覽表 二十二年十二月

甲准許表演者

名稱	種類	申請者	登記號數	注	意	事項
箱屍案	杭劇	西湖大世界	娛字二二一			
丹桂亭	全上	全	上	娛字二二二		
五子哭坟	全上	全	上	娛字二二三		
空門賢媳	全上	全	上	娛字二二四		
失業的痛苦	話劇	全	上	衆字二八五		

乙禁止表演者

名稱	種類	申請者	登記號數	禁	演	原	因
反倭袍頭本至五本	話劇	西湖大世界	衆字二八六	說明所載 禁止表演	頭本至五本盡屬姦誘欺騙有碍善良風俗應予		



研究 次九

浙江省立中學各附小所擬小學各科教材要目

(十四續)

部頒小學課程標準，定二十二年度為開始實行期。惟課程標準所定，僅有課程大綱，各小學實施，尚感困難。本處有見於此，於二十一年度第二學期內，令省立中學各附小，將各科教材要目，分別草擬呈報。茲是項教材要目，業經先後送到；爰依照送到先後次序，發登本刊，以供參攷。

惟因時期匆促，試驗既欠周詳，審核又嫌草率；尚望各小學推究補充，斟酌應用，俾臻完善。

小學社會科教學實例

省立台州初中附小

低年級社會科教學實例

日期：九月十八日至九月廿三日止。

教學經過：

在每年的九月十八日是星期一，舉行紀念週時，有一段聯絡科目：國語，美術，勞作，遊唱，算術。

教具：九一八戰事畫報，日本強佔東北四省圖。

樣打倒日本？怎樣紀念九一八？請各級自己去計劃！這一週就定為「九一八紀念週」。

到了上課的時候，珍如舉着手立起來說：「老師：我們一級裏怎樣紀念九一八？」？相如說：「我實在不大明白九一八的事，請老師講一些我們聽呵！」大家都說「好」！小朋友很需要聽，我就把日本強佔東北四省的地圖掛出來講給他們聽，講的大約有下面三點：

1. 東北四省的名字和位置。
2. 東北四省的出產。

3. 日本早已眼熱東北，就有這次的侵略。

小朋友聽到出產有金山銀山的，大家都驚奇的說，「嘖！好極啦！」聽到侵略的事，大家憤憤的說：「可惡！可惡！」我又說你們不要性急，我這里有幾張畫報，給大家看看，就可以明白九一八是怎樣的一回慘痛的事了，你們歡喜看嗎？「歡喜的」。大家很高興的說。

小朋友仔仔細細的輪流着看，等到看完時，教室裏的空氣突然緊張起來了，大家的臉上都顯現着不快活的樣子，於是本篤站起來說。「日本燒了我們的兵工廠，殺了我們的同胞，我們去打去」！小友說：「好的」！同時有很多的小朋友也說：「去打！去打！」我就問他們：「你們都願意去嗎？」「願意的」大家很起勁的一齊答復我，我又說：「小朋友能擔得起鎗嗎？——會放鎗嗎？——懂得打仗的方法嗎？這樣就是紀念九一八嗎？」哦！這時候小朋友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靜默下來了。因為他們對於這問題很有興趣研究的，於

是就決定了「紀念九一八」，我就暗示他們說：「小朋友的心果然是很好，不過身體還沒有長大，力量還沒有十分充足，恐怕還不能直接拿着鎗去打日本人，現在我們再仔細想想看，除了直接去打之外，還有別的雪恥救國的方法嗎？」耀英沒等說完，他已舉手了，他起來說：「我們努力讀書，將來大起來去打！」志明說：「我們不去買日本貨」。翠玉不慌不忙的說：「我看到馬占山將軍的兵真勇敢，可憐他們沒有鎗彈去打，我們捐出錢來，請他們去打！」審一說：「我們是明白了，當然肯拿出錢來的，有些人，如其不明白，還當我們去騙錢呢？」榮炎說：「那末讓我們自己一級裏來罷！」大家說：「好的」。我說：「如果人家不明白這一件事，我們應該不應該想個法子，告訴他們呢？」孟德立刻回答說：「我們要告訴他們！」「我們去宣傳好了！」本篤很靈敏的回答。於是就提出方法來，大家共同討論。討論的結果：

1. 關於各人進行的：

勦、不用日貨：

(甲)立誓不買日貨——各人簽名，(乙)調查隊——由本間組長擔任，(丙)調查出日貨來燒了還該受罰。

欠、捐款：

(甲)每人每天最少一個銅元，由點心費省下來，(乙)錢丟在救國儲金箱中，(丙)每天捐的錢記載在簿子上，由間長記下來，結算和比賽的事，請

老師指導幫助。

二、努力工作：

(甲) 比賽誰到校早。(乙) 到校後，由住校小友國瑞春生兩人分發圖書來看，不要任意跑出教室。

(丙) 早操，集會，工作時，要互相注意秩序，要有精神。

2. 關於團體進行的：

勺、演講隊：

(甲) 隊員——由指導故事的老師來指導我們選擇。(乙) 材料——可用老師選出的『九一八紀念』『飛機』和在作文時共同做的『可恨的日本』。(丙) 演講的地點——紀念廳。(丁) 演講的日期——星期六(九月廿三日下午)

文、標語宣傳：

(甲) 用國貨紙——長方形的。(乙) 材料——關於抗日方面的。(丙) 貼的地方，要大家看得到的，大多數貼在第二區。

二、圖畫宣傳：

(甲) 畫馬占山將軍像，畫抗日戰爭圖。(乙) 選出優良的，貼在低年級新聞板上。

三、文字宣傳：

(甲) 關於抗日雪恥，收復失地等文字。(乙) 選出優良的成績，貼在低年級新聞板上。

四、表演宣傳：

(甲) 請陳老師指導表演抗日歌和前進歌。

問題討論完了，我就說：『小朋友！問題已經討論好了，那麼現在打算怎麼辦呢？』審一說，『我們就實行做吧！』大家都贊成說：『好！』

各種活動經過：

1. 關於各人進行的：

勺、不用日貨：

在星期三晨會時舉行不買日貨宣誓會，地點在本園，出席人數共四十八人，同時陳老師和我也參加進去。開會的順序，預先由小朋友擬定寫好為：1. 開會 2. 全體肅立 3. 唱黨歌 4. 向黨國旗及總理遺像行最敬禮 5. 主席恭讀總理遺囑 6. 默念 7. 主席報告開會宗旨 8. 宣誓 9. 簽字 10. 導師訓話小朋友演說 11. 散會

共十一節目。開會時，由根發司錢，耀英主席報告說：——日本的可惡，不必再由我來說明。想來大家都已明白了，現在我們要想一個辦法來對付這可惡的日本，就得先研究日本為什麼會強？因為他們工商業發達，他們把製造出來的日貨運到我國來賣，他們就騙了我們的錢去買鎗砲來打我們。如果我們不去買他們的貨物，就可以使日本的經濟起着大恐慌。所以我們今天特地要舉行這個宣誓不買日貨的會，希望大家從今天起，絕對不買仇貨，不用仇貨，倘使違背了誓言，應受嚴厲的處罰。講完了，就開始宣誓，大家很是靜肅，耀英站在前面，其餘小友站在他後面，耀英嘴上說一句誓言，全體小友也跟着說一句，同時提起了小拳頭有表示以後

決不再買日貨的神氣，（誓詞附後）宣誓畢，由耀英報告請大家來簽字，簽字完畢，小朋友們就各歸坐位。耀英請陳老師訓話，陳老師講的大約有三點：(1)希望小朋友不買仇貨要有始有終。(2)要去勸告人家也不用仇貨。(3)不用仇貨，可使日本亡國。陳老師講畢，繼由小朋友孟德演說：『諸位老師！諸位小朋友！今天我來講一個我們的敵人——日本人愛用國貨的故事。』在杭州的一個某學校；從前會請過一個人來當教師，

這個日本人很奇怪，他不吃中國的飯菜，不用中國的東西，他每逢星期日，不論風雨寒暑，他總是跑到拱宸橋日租界去買吃的東西，拿回來放在校裏，以備下一星期的糧食和雜用，從不肯化一文錢來買中國貨。諸位小朋友呀！你們想想這日本人在中國地方做事，吃用的東西，却不肯在中國買，偏要遠遠的跑到日租界上去買，這是什麼緣故？這就是他的愛用國貨！而且不但這一個日本人如此，就是另外的日本人都這樣的。可是我們中國人呢？提起了這事，實在痛心得很！我們不斷的受着日本人侵略，幾乎快到亡國的地步，而多數同胞們，却仍不覺悟，還要去買仇敵的東西來用。這不單是一個羞恥，簡直是自殺！這裏的諸位，我想都是有良心有熱血很愛國的人，我們要學着那日本人的不肯買中國貨和愛用國貨的樣子，永遠的澈底的也不去買日本貨，和愛用本國貨！如其同胞們都能這樣，我可以預料中國不久會比現在的日本來得富強，那時日本人呢？恐不打而已經自倒了！努力呀！諸位小朋友。』孟德講完了，小朋友都拍手贊成他講的有理。不久就散會了。

調查隊的組織，原定由本閩的四位組長擔任，調查隊調查時，很注意大家用的東西，如果有不能分辯是否他們去買日貨，而且梅笛、彥娟、領城，他們以前買來的日貨，自己很願意拿到校中來破燬燒去，這舉動，却博得小朋友們熱烈的贊成和佩服！

父、捐款：

水曜日晚會時，正德小朋友說：『老師！我們今天可以交救國儲金嗎？』其他小朋友也不約而同的拿出銅元來放在桌上了，我就問：『救國儲金的箱子，可有做好？』仙茶說。『陳老師已指導我們做好了，就由仙茶拿箱子來，由耀英把各人的銅元數記錄在簿子上，第一天是第四組最多，（結果也是第四組捐得最多，總結捐款數目在算術時計算。）後來耀英又提議。『我們捐來的錢，如果放滿了儲金箱，由我們計算好之後，就託陳老師代我們放到航空救國捐裏去。』大家一致贊成。

二、努力工作：

『比賽誰到得早？』我替他們畫了一張早到表之後，就引出了學良的話：『到得早的人叫組長記個星形，不是早到而又不是遲到的，記一個三角形，遲到的記一個問號。』翠玉說：『那末如果組長來遲，叫誰記呢？』普根說：『叫國瑞記好了』。大家贊成。國瑞說：『那末什麼時候算遲到呢？於是大家就討論起來，由許多

意見高中歸納爲：(1)在校中吃早飯後中高年級自修開始時到，算早到。(2)在中高年級早會時到，算次早到，(3)在低年級晨會時到，算遲到，記號分(▽)(△)(?)三種。從此以後，小友中有到校很早的，國瑞就在早到表上記一個星形，並且給一本書給他看，他們都很快樂很認真的看書。在晨會時，大家對於早操也很起勁，常得陳老師的獎勵，因此他們更加快活，更加有精神了。

2. 關於團體進行的：

（一）講演隊：

自讀過九一八紀念讀物後，他們在星期五上午，要求要一節作文的時間，在作文時，大家共同作一篇文章，題目是『可恨的日本』。小友們的發表力夠強，不過說出來的話，不大連貫，我就隨時隨處幫助他們做了一篇文章，雪梅說：『這一篇文章，我們就當做演講稿吧！大家說好的。』菊英就站起來推耀英講，從林推孟德講，付表決，是耀英多數。

耀英就把黑板上的文字記下來，在練習時，同學們告訴他什麼地方聲浪應輕一點，什麼地方應響一點，什麼地方應快一點，什麼地方應慢一點。他很願意接受，在週會時，就加入演講，講好，又得到陳老師（講演稿附後）

（二）標語宣傳：

在寫字時本篇說：『我們要寫標語』我就說，『寫什麼句字呢？』文彬說。我有一句。『打倒日本！』金友說：『不買日貨！』大家又你一句我一句想出了四條，如：收回東北已失的土地！不忘記九一八的事！大家用國貨！大家起來抗日救國！規定各人可隨意選三條來寫。寫好了，選好的在課後，請本組長去貼在第二區的適當地位。

（三）圖畫宣傳：

小朋友對於圖畫很歡喜，在上美術時，他們早已開始他們的抗日畫稿了。不到二十分鐘小朋友的畫都交上來，訂在黑板上，大家欣賞一遍之後，選好的推翠玉，玉蓮到新聞板上去張貼，這一次竟哄動了不少的別級小友到那裏去看。

（四）文字宣傳：

耀英、翠玉、仙茶，他們做了作文，拿來給我看，同時彥娟、茂寶、領香、手有等也有拿來給我看，我給他們證正好，就拿了作文練習紙去抄。並去貼在新聞板上，使一二年級的小友，大家都可以去看，去批評。

（五）表演宣傳：

在遊唱時，他們將學過的二首歌舞：前進歌和抗日歌，再認真練習，預備參加本週的週會。他們派代表去同主持本週週會的主席說明第二間加入前進歌和抗日歌兩節目。開會時，耀英來請陳老師彈琴，中高

年級小友看了聽了這兩首表情歌，在不知不覺中引起了

了摩拳擦掌，準備抗日的熱烈情緒。而低年級的小朋

友，因此也格外高興了。

勵、誓詞

兒童的各種活動成績附後：

可惡的日本，常常來侵略我國，我們要下一個決心，報仇雪恥！從今天起，大家不買日貨，謹誓。

1. 吳珍如 十

2. 吳小彩 十

3. 管彥娟

十

4. 蕤梅笛

十

5. 王彩娟

十

宣誓人

~~~~~

~~~~~

~~~~~

~~~~~

~~~~~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二十日

46 王本篤 十  
47 朱寅生 十  
48 李仙茶 十

父 看！

誰 到 得 早？

| 第<br>一<br>組 | 號<br>數<br>姓<br>名 | 曜<br>日 | 第五週 |   |   |   |   | 本週統計 |   |   |   |   | 第二二週 |   |   |   |   | 本週統計 |   |   |   |   | 本學期<br>統計 |  |  |  |  |
|-------------|------------------|--------|-----|---|---|---|---|------|---|---|---|---|------|---|---|---|---|------|---|---|---|---|-----------|--|--|--|--|
|             |                  |        | 水   | 木 | 金 | 土 | 早 | 次    | 遲 | 月 | 火 | 水 | 木    | 金 | 土 | 早 | 次 | 早    | 遲 | 早 | 次 | 早 | 遲         |  |  |  |  |
|             | 1 珍如             | ○△△○△  | 2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小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彥娟             | ○△△○△  | 3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四<br>組     | 4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6 本篤            | △△△?   | △   | 3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 寅生            | ○△△△△  | 1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8 仙茶            | △○○○○  | 3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日統計             | 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說明：早到的記○，次早的記△，遲到的記？，

一、救國儲金收數記載表

| 第一<br>組 | 號<br>數<br>姓<br>名 | 曜<br>日 | 第五週 |   |   |   |   | 本週統計 |   |   |   |   | 第二二週 |   |   |   |   | 本週統計 |   |   |   |   | 總<br>計 |   |   |   |   |
|---------|------------------|--------|-----|---|---|---|---|------|---|---|---|---|------|---|---|---|---|------|---|---|---|---|--------|---|---|---|---|
|         |                  |        | 水   | 木 | 金 | 土 | 1 | 2    | 3 | 1 | 2 | 3 | 1    | 2 | 3 | 1 | 2 | 3    | 1 | 2 | 3 | 1 | 2      | 3 | 1 | 2 | 3 |
|         | 1 珍如             |        | 1   | 2 | 1 | 1 | 1 | 2    | 1 | 1 | 1 | 5 |      |   |   |   |   |      |   |   |   |   |        |   |   |   |   |
|         | 2 小彩             |        | 2   | 1 | 1 | 1 | 2 | 1    | 1 | 1 | 2 | 6 |      |   |   |   |   |      |   |   |   |   |        |   |   |   |   |
|         | 3 彥娟             |        | 1   | 1 | 2 | 1 | 1 | 1    | 2 | 1 | 1 | 5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四<br>組 | 4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6 本篤            |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4 |      |   |   |   |   |      |   |   |   |   |        |   |   |   |   |
|         | 47 寅生            |        | 2   | 2 | 1 | 2 | 1 | 2    | 1 | 2 | 1 | 7 |      |   |   |   |   |      |   |   |   |   |        |   |   |   |   |
|         | 48 仙茶            |        | 1   | 1 | 2 | 2 | 1 | 1    | 2 | 2 | 1 | 6 |      |   |   |   |   |      |   |   |   |   |        |   |   |   |   |
|         | 本日統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說明：表內所列數字，係銅元數。

共同作的講演稿

諸位，像我這樣小小的年紀，實在不會講話，講錯的地方，要請大家原諒！

我今天講的題目，就是『可恨的日本』，日本屢次來侵略我國，在前兩年九月十八日，日本駐在我們東三省的兵，燒了我們的房子；用飛機丟炸彈，炸死了我們很多的同胞；把我們東北地方也強佔去，他們想！日本可恨不可恨！而且日本人還笑我們是一隻睡豬呢？我們不要把這件事看輕，要大家起來打倒日本！

文字宣傳：

兒童個人做的另附，共同作的有三篇：

1. 日本人真可恨！他把我們中國東北的地方來併吞。
2. 日本人真可惡，時時欺侮我們中國人！
3. 倭奴實在不是人，朋友們，大家快起抵抗，不給他把我們中國的地方佔一分！

### 中年級社會科教學實例

(一) 教材 地球上的人類

(二) 年級 四年級下學期

(三) 時間 一二〇分

(四) 教具 1 四大人種分佈圖 2 世界全圖 3 四大人種照

片及掛圖。

(五) 目的 要明瞭地球上的人類

(六) 實施經過

動機目的 這是一個星期日的上午，黃兒跟着他的爸爸到

街上買玩具，路上遇見一個外國人，他就問爸爸道：「這人是那裏來的？為什麼他的頭髮金黃色的？」他的爸爸答道：「他是英國來的，據說在海門英商煤油行裏當經理，因為他是白種人，所以他的頭髮和面孔的顏色，和我們都不相同的。」

次日早上，黃兒便將昨天所見過的白種人告訴同學，他們聽了覺得很奇怪，有幾個異想天開的同學便接着說道：「世界上既有白種人，我想必有其他各種的人」。於是大家便去請問導師。適逢是日上午第二節是社會課，他們便要求今天的社會課討論「地球上的人類」。

搜集問題 問題決定後，兒童們依照他們的能力，憑着他們的想像，發表許多問題，對於地球上人種的猜測，有的剛被猜着，有的未免不合情理。導師為矯正他們謬誤起見，於是把研究的材料，拿來共同討論。兒童們提出的擬問，總括起來，有下列幾個問題：

- (一) 世界人類的總數，約有多少？(二) 分做那幾種人種？(三) 各大人種各居什麼地方？(四) 各大人種人口的多寡？(五) 各大人種的勢力，那種最强？那種次之？

閱讀課文 問題總括後，導師就供給閱覽材料，由兒童自求解答。

(課文附後)

討論 課文閱後，把上列的問題，共同討論，導師相機補充，討論的結果如下：

- (一) 世界人類的總數，約有十六萬萬。(二) 世界人

類分做黃、白、黑、紅四種。(三)黃種多數住在亞洲，

白種多數住在歐美兩洲，黑種多數住在非澳洲，紅種多數住在美洲。(四)四大人種人口最多的是白種，第二是黃種，第三是黑種，紅種人數最少。(五)四大人種的勢力，白種最强，黃種次之。

整理 兒童對以上問題，完全明瞭，然後再把這次所討論的問題，教兒童列一張簡明表，作為整理。

總數——約十六萬萬。

黃種——多數住在亞洲

白種——多數住在歐美兩洲

黑種——多數住在非澳洲

地球上的人類

人口——最多是白種，紅種最少。

勢力最强的——現在要算白種。

問題研究 問題整理後，再由導師提出幾個研究問題，叫兒童們筆答，看他們是否明瞭？做好後，由導師收集筆記簿詳細訂正。

(一)地球上怎樣會有顏色不同的人種？(二)英美兩國的人，是那一種人種？(三)日本是那一種人種？(四)為什麼黑種人和紅種人都是被壓迫的民衆？(五)白種人的勢力為什麼最大？(六)中國人是那一種？

(一)附課文

### 地球上的人類

全世界人類，約有十六萬萬。這十六萬萬人，用顏色分起來，有黃白紅黑四大類，叫做四大人種。黃種多數住在亞洲，白種多數住在歐美兩洲，黑種多數住在非澳洲，紅種住在美洲。人口要算白種最多，紅種最少。

四大人種中，以白種文化最高，也最强盛。他們常常壓迫弱小的民族，現在紅黑二種，已經漸漸被征服，走到滅亡的路上去。只有黃種尚能自強，沒有被他征服。但是前途總可怕呀！我們黃種人要自己努力纔好！

### (二)附兒童筆答成績

1. 地球上怎樣會有顏色不同的人種？因為受了氣候不同

• 的關係。

2. 英美兩國的人，是那一種人種？英美兩國人，都是白色人種。

3. 日本人是那一種人種？日本人是黃色人種。

4. 為什麼黑種人和紅種人都是被壓迫的民族？

• 現在非洲北部的黑人，已被白人驅至撒哈拉大沙

漠以南，性質愚蠢，還和天然民族無異。

文、紅種人的文化程度，本不十分低弱。後因歐洲人侵入他的住地，廣事移植，他們便日見衰弱，幾乎要滅亡了。

5. 白種人的勢力為什麼最大？

白色人種，有富于美術思想的，有性質剛毅的。各種科學，多半由他們發明。所以他們的文化，進步很快。

。因此他們常向世界各地，開拓勢力，往往欺侮別的種族。

6. 中國人是那一種人種？是黃色人種。

(完)

## 高年級社會科教學實例

(完)

一、教材 黃河的源委和流域

二、年級 五年級下學期

三、時間 一百二十分鐘

四、教具 中國全國 黃河流域圖 黃河水災的畫片

五、目的 1使兒童知道黃河的源委，2使兒童知道黃河流域的地勢大概，3使兒童知道黃河歷來水災的概況，4使兒童知道今後整治黃河的計劃。

### 六、教學經過

#### (一) 動機和目的

九月四日朝會時，葛先生的時事報告，有一段說：「在我國北方有一條黃河，這河發源於青海省，直流到山東利津縣入渤海，全長八千多里。這條大河，和我國古代文化的演進，實大有關係，這意義我想大家都已有些知道，可惜這河的下流一帶，因為泥沙淤積河底，河身漸高，致時常橫決成災。此次黃河又決口了，損失非常重大，被災區域，計陝西三縣，河南二十二縣，山東十九縣，河北五縣，五省共計五十二縣，損失之大，真不可以言語形容的呀！」

這天下午上社會科時，兒童們受了朝會時時報告的，

影響就發生了許多問題如：「黃河在我國那裏？」「黃河流域有幾省？」「黃河流域時常發生水災，什麼緣故？」「黃河水患有無補救方法？」……這時你一句我一句，全級空氣頓形緊張，大有非即時把這些問題解決不可。於是乘勢說：「我們要解決這些問題並不難，我們只要研究了『黃河的源委和流域』之後（板書）就可以明白了。兒童說：『那麼我們這時候就來研究好嗎？』我說：『很歡迎！』

#### (二) 觀察報告——指導補充

出示中國全國，指圖上這樣說：「這條河叫做什麼河？」兒童說：「黃河」「這條河在我國那部分？」有一兒童說：「在我國北部。」「他發源於什麼地方？」兒童說：「發源於青海是不是？」於是補充說：「是的！這條河發源於青海的一個山裏，叫做巴顏喀喇山」這時又出示黃河流域圖。我又說：「這河經過那幾省呢？」在那一省入海呢？」有個兒童說：「他經過河南山西陝西，到山東省入渤海。」又有個兒童說：「錯了！經甘肅寧夏陝西山西河南，到山東省入渤海。」於是叫一兒童對照自己所備的地圖，從發源處起說出來。有一兒童很高興地舉手站起來說道：「黃河發源於青海巴顏喀喇山的北面，東流經過甘肅、寧夏、綏遠、陝西、山西、河南、河北，到山東而入渤海。」我問大家說：「對不對？」全體舉手，表示很對！這時兒童除共同觀察板上掛圖外，並對照自己所備的地圖。我又問「黃河那一帶

有水災？黃河為什麼要時常發生水災？你們知道嗎？」

兒童說：「不知道？」「不知嗎？黃河有水災的地方，

都在黃河的下流——山東、河南一帶。黃河流到河南榮澤縣以東，河水由高地入平原，勢便轉緩，上游冲下來的泥沙，多沉積河底，所以河底日淺，時常要氾濫成災。

### (三) 提出問題——幫助組織

經過這樣觀察和我們這樣補充以後，兒童發生許多

疑問：有的說：「黃河中流的情形怎樣？」有的說：黃

河上流的情形怎樣？」又有個兒童說：「黃河從前有水災嗎？」……這時我說：「你們把所有的問題都提出來，我把他逐個寫在黑板上，好嗎？」大家一齊說：「好的。」下面的許多問題，就是兒童提出來的：

1. 黃河上流的情形怎樣？2. 黃河中流的情形怎樣？3.

黃河下流的情形怎樣？4. 黃河那一段有水利？5. 黃河

下流時常發生水災是什麼緣故？6. 黃河過去的水災怎

樣？7. 黃河流經那幾省？8. 黃河在什麼地方出海？9.

黃河的水災可以有方法免除嗎？10. 山東一帶地勢怎樣？

11. 河南一帶地勢怎樣？12. 黃河有什麼用處？13. 黃河

歷來水災，要算那時最大？14. 黃河發源的地方怎樣？

15. 黃河可以通航的嗎？16. 民國以來黃河發生過水災嗎？17. 黃河應如何加以整治，才能得到利益？

### (四) 整理問題——幫助整理

我和兒童共同把上面提出的問題，重複刪去，類似的歸

併了，問題次序排列過，下面的問題，就是我們整理過的問題：

1. 黃河在什麼地方發源？2. 黃河流經那幾省區？3. 黃

河在什麼地方入海？4. 黃河全長若干里？5. 黃河上流

的情形怎樣？6. 黃河中流的情形怎樣？7. 黃河下流的

情形怎樣？8. 黃河下流時常發生水災是什麼緣故？

9. 我國歷來政府對於黃河水災抱怎樣態度？10. 清光緒時

黃河水災怎樣？11. 黃河應怎樣整治？

### (五) 討論研究——引導思路

我說：「問題已整理好了，打算怎麼辦呢？」大家說

：「我們就一個一個提出來研究討論吧！」我說：

我也很願意幫助大家解決這些問題（討論時畫量利用地圖。重要處，叫兒童筆記。兒童提出疑問，先叫其他兒童解答，然後再加以補充。）

兒童討論結果的答案附左：

1. 青海巴顏喀喇山北麓

2. 自青海發源處起，經甘肅寧夏綏遠陝西山西河南河北山東共九省。

3. 在山東利津縣入渤海。

4. 八千餘里

5. 流急灘多，航行的地方很少；在甘肅境內，水流導入

溝渠，有灌溉之利。  
與山西河南的邊界一部，連峯夾峙，巨石當流，最險

處叫龍門。

7. 地平土鬆，黃沙沈澱，常有潰決之患。

8. 其原因有三

(1) 中流經黃土夾帶泥沙很多。(2) 由山岳入平原流勢和緩泥沙淤積。(3) 沒有湖泊調節水量。

9. 曆代政府，都籌重幣設專官以治之，但終不能除他的害。

10. 起大氾濫二次，人民死者達一百多萬村莊淹沒者不知其數。

11. 一面從上流洗沙，一面從下流疏濬，兩岸傾斜的地方種植森林。

(六) 閱覽謀文——解答

到這時候，課文雖沒有詳細看過，但課文的內容，却都已提出來討論研究，而為多數兒童所明瞭，即有難句新詞，在討論時也已板書講過，大都亦已認識。惟恐尚有小數兒童發生疑問。故就請兒童收所發課文閱覽一遍，如有新詞難句就提出來共同解答。

(七) 整理——輔導

導師說：「這課書我們研究討論過了，現在我們把重要的地方，應列一個綱要，大家抄在筆記上，以便記憶和理解。」兒童說：「好的！」導師說：「你們想想看這問題裏，那幾點是重要的？」多數兒童，受了我這番暗示後，就紛紛舉手起立發表意見：有說：「發原處，流經省區」有的說：「上流情形，中流情形，下流情形。」有的說：「入海處，整治方法」……結果，我們共同在黑板上整理出這樣的一個綱要來：

(八) 填黃河流域圖  
製作

9. 整治計劃  
——  
凌漂出口，築堤防，沒堰閘  
——  
兩岸傾斜地方種植森林

黃河的人

7. 流域面積——自青海經過甘肅、寧夏、綏遠、陝西、山西、河南、河北、山東等九省約占全國八分之一

1. 自禹治平洪水以來潰決之歷史

不絕書

8. 歷來水災概況  
——  
2. 清光緒起大氾濫二次

3. 民十河決，山東利津縣損失非

常浩大

1. 發源——青海巴顏喀喇山北麓

2. 上流——水流急湍多不能通航但灌溉的水利很好

3. 中流——河套一帶有灌溉之利，並可通航

1. 中流經黃土夾帶泥沙很多  
——  
2. 由山岳入平原泥沙淤積  
——  
3. 沒有湖泊調節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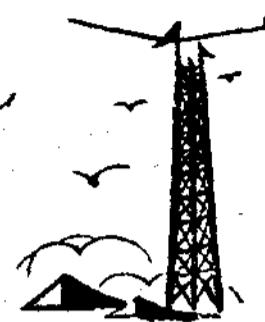
4. 下流——多水災原因  
——  
1. 中流經黃土夾帶泥沙很多  
——  
2. 由山岳入平原泥沙淤積  
——  
3. 沒有湖泊調節水量

5. 出口——由山東利津縣入渤海

6. 長度——八千八百多里

# 報告

# 告白



## 小學高年級錯字的研究報告

蘭谿實驗縣鄒武小學教師 王潮盛

是我們在教育上所應當研究的。因為要達到這個目的，一方面要從事於實際的研究的工作，一方面又要從統計入手。本篇是作者對於錯字粗率的研究，抱着拋磚引玉的希望，所以敢來發表。還望教育同志，予以指正！

### 一、引言

凡是做過小學教員的，尤其是擔任國語科的教師，無不感覺小學生錯字問題的不易解決。我們無論在批改作文、日記、筆記、或各種試卷，無不錯字連篇，即在黑板上照式照樣抄寫的字，也竟會弄得形移樣變的。粗心的教師，往往因爲兒童錯字過多，無以發洩其憤怒，竟把兒童來出氣，把兒童一頓痛罵；其結果，愈罵則兒童愈莫明其妙。其實，這不能完全怪學生的不是，教師也應該要負一部分的責任。你看，中國文字字形的結構，是如何的複雜！字義的解說，是如何的不易！同是一個字，用在此地很適當，用在別地就不通了；同是一字，現在是不通的，而在古時就適用了。以如此不易解決的問題，而欲發育尚未完全的朋友都能明白瞭解，恐怕不易做到的罷？究竟如何才能減少學生錯字至最低限度？用如何的方法才可以以最少的勞力而收得最大的效果？這

### 二、預定計劃

1. 目標——爲明瞭兒童誤字的原因，加以研究，以圖改正。

#### 2. 研究時期——二學期

#### 3. 研究材料

勺、作文簿，文、日記簿，「、各科筆記簿，「、各種試卷，文、書信佈告等。

#### 4. 研究步驟

勺、分類統計兒童所有錯誤的字，文、研究錯誤的原因，「、決定教學錯字的方法。

五、各科聯絡教學——兒童的錯字，雖然屬於國語一科，但實際上的錯誤，不是單在國語一科，其他各科，也都有同樣的情形的，所以錯字教學，應該各科聯絡教學，才能收得良好的效果。因此本校各科筆記及日記的前頁，都裝訂成頁錯字統計表，該表由學生自己填寫。表的格式如下：

三、經過情形

計劃預定之後，就按照計劃一步一步的向前去幹，隨時發生困難，隨時設法改進。

錯字的解決 起初兒童寫錯了字，由導師在頂格上寫了一個正字；但這樣並不能引起兒童對於錯字的注意；因此，所收的效果甚微。於是就決計變改方法，以後兒童寫了錯字，導師不寫改正的字，僅用符號在錯字的旁邊記起來，兒童見了符號，自己改正，養成兒童自己發現錯字，自己改正錯字的習慣。所用的符號如左：

2. 編小字典 在美國小學裏，兒童常編小書為活動的中  
因此，兒童寫錯了字：先由兒童自己檢查字典，或看自己以前曾經讀過的書籍。若不能解決，則請教於朋友，朋友又不能解決，然後才請教於導師。兒童知道了錯誤之後，就把寫錯的字，改正的字，錯字原句填寫在錯字改正表上及錯字一覽表上。

錯字.....△

別音字.....△

別字.....△

編小字典 在美國小學裏，兒童常編小書為活動的中心，因為這種活動是兒童最感興趣的，是含有創造性的，在教育上很有價值的，所以作者開始教學不久，即指示兒童編錯字字典的工作，以引起兒童研究錯字的興趣，使活動有確定的對象；並且這些工作，都叫兒童自己去做，叫兒童逐日把錯字彙集起來，每月裝訂一小冊，再由導師校閱過後，作為兒童錯字改正的字典，也就是本級的出版

3. 寫字練習 要使兒童能明白瞭解字的結構和用法，非使兒童得到一個確實的感應結不可；要使兒童能得到一個確實的感應結，必須多得練習的機會才可。那末，借寫字機會以教學錯字的改正，是最經濟的辦法。我們把容易錯的字編為有意義的句予，或簡短的文章，並把容易錯誤的字在字旁圈起來，以引起兒童特別的注意：這樣兒童就不至枯燥乏味，並且可以藉此機會，使兒童知道字的如何用

法。

4. 舉行錯字正誤競賽及正誤測驗 競勝心是兒童素有的。趣味是兒童學習動境中的積極態度，一切喜悅，努力，期望等的心理現象，對於兒童的學習，是很有幫助的。作者曾做過多次的錯字正誤競賽和測驗，每次舉行，兒童對於作業都發生極度的趣味；兒童且常常要求導師多作這種活動的工作，並且這種活動很能引起兒童平時對於錯字的注意，可見興趣便是兒童學習的原動力了。

## 四、研究結果

二學期的研究預定期間，總算已達到了；但我們的工作並不是就此告終的，仍舊要繼續下去的。這次研究的結果，別字最多數，差不多大部分是錯在別字上頭。統計的結果，別字最佔多數，差不多少部分是錯在別字上頭。統計的結果，別字共五百六十二個，字音錯的共二百十八個，其他錯的共一百零三個。一個字僅錯過三次以下的，概行刪除。下面的表，是二學期來的別字統計，其餘字畫字音錯的，俟將來集合更多的字，再來向大家發表。

| 篇<br>遍 | 改<br>字<br>的<br>字 | 經<br>今<br>天 | 得<br>的<br>天氣熱的很 | 樣<br>錯<br>樣<br>錯<br>法 | 錯<br>過<br>幾<br>次 | 別<br>字     | 怎<br>樣<br>用<br>法 |
|--------|------------------|-------------|-----------------|-----------------------|------------------|------------|------------------|
| 一遍     | 通通文章不好           | 時候已今不早了     | 5               | 今天、現今、如今              | 3                | 我的、你的、他的、是 |                  |
|        |                  |             |                 |                       | 看一遍、讀一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紀        | 輪        | 佔         | 織    | 侯          | 傍          | 全        | 績           | 陪       | 色         | 鑼           | 渡        | 隔           | 輪          | 薔薇     | 灰        | 悔      |  |
| 記        | 倫        | 戰         | 紫    | 候          | 旁          | 前        | 積           | 倍       | 些         | 羅           | 度        | 格           | 鄰          | 薔薇     | 恢        | 恢      |  |
| 記念會      | 一倫紅日     | 東三省被日本戰去了 | 景紫很好 | 周朝的諸候      | 傍晚的時候      | 前校的同學都去  | 開成積展覽會      | 倍妹妹去買東西 | 天些已晚      | 一陣羅聲        | 度船過去     | 格了一會        | 我明天值日又鄉到   | 許多薔薇花  | 這真使我恢心   | 你不要後恢呢 |  |
| 5        | 4        | 3         | 3    | 6          | 5          | 4        | 12          | 9       | 4         | 6           | 9        | 5           | 8          | 3      | 7        | 8      |  |
| 記賬、記憶、日記 | 五倫、倫理、倫敦 | 戰爭、戰鬪、戰術  | 鳥    | 時候、等候、氣候、候 | 旁邊、近旁、旁觀、旁 | 前後、以前、前面 | 積聚、積欠、積極、積習 | 加倍、倍蓰   | 些須、了些些、這些 | 紗羅、羅列、羅漢、羅盤 | 度數、制度、度量 | 及格、人格、格外、格言 | 鄰近、鄰家、鄰長、鄰 | 客薔薇、微細 | 恢復、恢恢、恢弘 | 同前     |  |

|    |    |            |        |    |             |
|----|----|------------|--------|----|-------------|
| 掃  | 帚  | 帶          | 地      | 3  | 鷄毛帚         |
| 勉  | 免  | 免          | 強及格    | 4  | 免除、不免、免冠    |
| 慚愧 | 漸塊 | 漸塊         | 我是漸塊極了 | 4  | 逐漸、漸漸、一塊、塊  |
| 極  | 及  | 他          | 疲倦及了   | 4  | 根及于、涉及      |
| 亭  | 停  | 停停地        | 立着     | 3  | 停止、停學、停留    |
| 驅  | 編  | 我今天被他編去    |        | 4  | 編書、編織、編號    |
| 複  | 氣  | 呢怎能對得氣父母   |        | 4  | 天氣、氣候、氣象    |
| 複  | 復  | 真是復雜極了     |        | 7  | 收復、恢復、復古、復辟 |
| 會  | 位  | 沒有機位和他談話   |        | 8  | 位置、地位、諸位、各位 |
| 律  | 立  | 全體學生一立都穿校服 |        | 10 | 成立、立方、立功、立秋 |
| 越  | 處  | 在家無興處極了    |        | 14 | 住處、處置、處罰、處決 |
| 趨  | 棧  | 同類相棧       |        | 3  | 客棧、堆棧、棧道    |
| 乞  | 吃  | 到街上去走一倘    |        | 3  | 倘若、倘使、倘或    |
| 已  | 以  | 見一個吃丐      |        | 14 | 吃食、吃東西、吃驚   |
| 之  | 此  | 這一此成績不好    |        | 12 | 以爲、用以、以是    |
| 至  | 此  | 不好至極       |        | 4  | 如此、此次、彼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換        | 聚      | 侵        | 閏          | 壯        | 耀      | 租          | 爲   | 該           | 健        | 鐘       | 搜          | 命        | 瘦     | 餘        | 慢        | 整        | 正        | 正天在家遊玩     |
| 還        | 敘      | 浸        | 旅          | 壯        | 耀      | 祖          | 位   | 改           | 建        | 鍾       | 修          | 名        | 腹     | 於        | 漫        | 漫        | 正        | 浪漫、漫山遍野、漫畫 |
| 新衣服      | 敘集着許多人 | 日本侵略東三省  | 今天開第一次旅務會議 | 她壯扮得很好看  | 今天是日耀日 | 這所房子是我家祖來的 | 事起來 | 這是他應改做的事    | 他身體很健康   | 在九點鐘的時候 | 紅丸         | 看見一個兵來修  | 多     | 看他人都腹了許多 | 於        | 漫漫的來校    | 4        | 浪漫、漫山遍野、漫畫 |
| 5        | 5      | 5        | 3          | 3        | 3      | 3          | 6   | 4           | 4        | 5       | 4          | 3        | 3     | 3        | 3        | 13       | 正大、公正、正在 |            |
| 遠好、還願、歸還 | 敘述、記敘  | 浸沒、浸漬、浸淫 | 旅行、旅館、旅次   | 雄壯、壯健、壯士 | 光耀、榮耀  | 祖父、祖國、祖先   | 造位  | 改正、改過、改良、改正 | 建築、建設、建議 | 萬鍾、鍾愛   | 修理、修葺、修業、裝 | 名字、姓名、功名 | 膏腴、沃腴 | 於是、至於、關於 | 於是、至於、關於 | 於是、至於、關於 | 於是、至於、關於 | 於是、至於、關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轎  | 竣    | 似     | 克     | 廬     | 筋          | 奔        | 妨        | 力        | 爲        | 市        | 縷            | 導            | 叙        | 催       | 促       | 輛  | 兩          | 一兩汽車 |
| 撤  | 俊    | 是     | 刻     | 廬     | 經          | 莽        | 防        | 立        | 會        | 事        | 裏            | 道            | 序        | 逼       | 捉       | 兩  | 一兩重、兩個人、兩次 |      |
| 東  | 軍    | 對     | 這     | 草     | 他的         | 莽        | 並        | 竭        | 成        | 事        | 今天           | 輔            | 這篇       | 逼逼他來校   | 時間很迫捉   | 一兩 | 一兩重、兩個人、兩次 |      |
| 日  | 軍    | 工     | 樣     | 廬茅舍   | 經骨         | 走十       | 無害       | 立去做      | 立、體、堅立   | 裏的香烟     | 是茆竹園香        | 道民衆          | 是記序文     | 逼       | 拿、漠、迷藏  | 兩  | 一兩重、兩個人、兩次 |      |
| 3  | 3    | 7     | 6     | 3     | 9          | 3        | 5        | 6        | 6        | 4        | 4            | 5            | 4        | 5       | 5       | 4  | 一兩重、兩個人、兩次 |      |
| 撤底 | 底、清撤 | 俊傑、俊秀 | 時刻、影刻 | 呼廬、廬色 | 經理、經驗、已經、曾 | 草莽、王莽、莽莽 | 防守、防備、國防 | 成立、立體、堅立 | 相會、開會、不會 | 事情、事體、事件 | 德、道路、道里、說道、道 | 德、道路、道里、說道、道 | 序、這篇是記序文 | 逼、逼逼他來校 | 逼、逼逼他來校 | 兩  | 一兩重、兩個人、兩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個  | 逛       | 畔      | 陳        | 味        | 耐        | 洗        | 長        | 功        | 顧        | 簡        | 幾        | 過        | 賞 | 激        | 急       | 我十二分的感急 |          |
| 過  | 狂       | 伴      | 程        | 未        | 奈        | 線        | 常        | 公        | 原        | 間        | 既        | 拒        | 償 | 急        | 你十二分的感急 | 拒毒講演優勝有 |          |
| 不  | 濛濛的細雨下過 | 在城牆上遊狂 | 許多人在河伴遊  | 程列在桌上    | 這事覺得很回未  | 家貧如線     | 常久沒有會面   | 校中公課很忙   | 原你自愛     | 間單得很     | 既乎哭了起來   | 果實、結果、如果 | 急 | 急迫、危急、氣急 | 拒毒講演優勝有 | 拒毒講演優勝有 |          |
| 8  | 3       | 7      | 9        | 6        | 3        | 7        | 7        | 8        | 10       | 8        | 4        | 4        | 6 | 3        | 3       | 3       | 急迫、危急、氣急 |
| 過失 | 過、不過、過路 | 瘋狂、發狂  | 夥伴、伴侶、同伴 | 程度、路程、課程 | 未免、並未、未來 | 麻線、線索、光線 | 平常、常常、日常 | 公衆、公益、公德 | 原因、平原、原來 | 時間、房間、間接 | 既然、既已、既而 | 文章、作文、文理 | 急 | 急迫、危急、氣急 | 拒毒講演優勝有 | 拒毒講演優勝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準       | 版        | 堅      | 徒           | 罰      | 曠         | 懲        | 廢      | 潦      | 櫛        | 低          | 據        | 俱        | 鈴       | 深        | 寶     | 入        | 這事不知幾時才  | 5       | 出入、入學、入內 |
| 準       | 板        | 豎      | 徒           | 伐      | 擴         | 維        | 撥      | 了      | 圓        | 底          | 著        | 住        | 零       | 火        | 昇     | 能入現      | 這事不知幾時才  | 5       | 上昇、昇天、昇華 |
| 他請假不準   | 的這書是商務出版 | 他意志很堅決 | 他從杭州遷徙到蘭谿來的 | 他擴課太多了 | 今天是授曆的重陽節 | 他是我唯一的朋友 | 他撥得太草了 | 字寫得太草了 | 船上的圍桿    | 底          | 著說是有人告發  | 到住樂部去娛樂  | 上課的零聲響了 | 火計       | 高昇的學問 | 他是一個店裏的  | 這事不知幾時才  | 5       | 出入、入學、入內 |
| 9       | 6        | 5      | 8           | 11     | 8         | 13       | 3      | 3      | 6        | 6          | 5        | 7        | 4       | 8        | 5     | 火光、火燭、火焰 | 上昇、昇天、昇華 | 能入現     | 這事不知幾時才  |
| 準備、準時來校 | 木板、黑板、板壁 | 豎立、橫豎  | 討伐、北伐、征伐    | 擴大、擴充  | 維持、維新     | 撥除、支撥    | 擴大、擴充  | 知道了、了事 | 周圍、圍牆、包圍 | 底下、底定、伊於胡底 | 著名、著作、土著 | 住宅、住民、住所 | 零碎、零落   | 火光、火燭、火焰 | 昇     | 高昇的學問    | 他是一個店裏的  | 這事不知幾時才 | 上昇、昇天、昇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亮        | 統        | 騰      | 銷        | 遣        | 且        | 旋        | 番        | 村      | 尤          | 寇      | 逐      | 羞       | 擔         | 鄰        | 程      | 裁    | 栽培花卉 | 13   | 裁衣、裁縫、體裁 |
| 良        | 通        | 滕      | 消        | 遣        | 切        | 施        | 蕃        | 材      | 由          | 冠      | 逐      | 修       | 當         | 憐        | 成      | 裁    | 栽培花卉 | 13   | 裁衣、裁縫、體裁 |
| 的發出一種很響良 | 的通一語言是要緊 | 人人熱血沸騰 | 米穀的消路不好  | 他派遣我做代表  | 苟切偷安     | 施轉不已     | 一蕃心思自用   | 走到一個材莊 | 由其是我國      | 日冠東侵   | 把他驅逐出去 | 真是不要修驗啊 | 修理、自修     | 他是當任國語的  | 同我憐居的人 | 栽培花卉 | 栽培花卉 | 13   | 裁衣、裁縫、體裁 |
| 5        | 8        | 4      | 12       | 10       | 9        | 7        | 4        | 8      | 11         | 10     | 7      | 10      | 6         | 10       | 12     | 栽培花卉 | 栽培花卉 | 栽培花卉 | 栽培花卉     |
| 良心、良善、良人 | 交通、普通、流通 | 滕姓、滕王閣 | 消費、消遣、消息 | 遺留、遺傳、遺囑 | 切近、迫切、切磋 | 施行、施用、實施 | 蕃殖、蕃息、蕃薯 | 材料、木材  | 由是、由於、理由、原 | 衣冠、錦冠花 | 遂即、遂心  | 修理、自修   | 當時、當卽、上當了 | 可憐、憐恤、憐憫 | 栽培花卉   | 栽培花卉 | 栽培花卉 | 栽培花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檢    | 夷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縉    |
| 檢    | 損    | 諸      | 諸     | 互    | 崇    | 獲     | 護      | 獲      | 致    | 還    | 被      | 侍        | 待        | 待  | 待 | 待 | 待 | 拂 | 弗    |
| 檢查清潔 | 垂頭損氣 | 做事毫無頭緒 | 橫互的山脈 | 野草崇生 | 收獲不豐 | 所護的利益 | 致於其他的事 | 今天功課已還 | 預被回去 | 手侍竹竿 | 侍候父母不動 | 招待、侍候、等待 | 待候、侍候、等待 | 藉  | 捐 | 鈍 | 純 | 弗 | 寒風弗面 |
| 5    | 7    | 7      | 6     | 5    | 4    | 9     | 8      | 5      | 10   | 8    | 9      | 7        | 11       | 14 | 7 | 7 | 3 | 3 | 3    |
| 檢    | 損    | 諸      | 諸     | 互    | 崇    | 獲     | 護      | 獲      | 致    | 還    | 被      | 侍        | 待        | 待  | 待 | 待 | 拂 | 弗 | 寒風弗面 |

(原利敗純在所不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宴 | 窯     | 柄          | 潛       | 刑        | 相        | 顆       | 陣        | 秧        | 鮮      | 掌       | 妙        | 莫        | 摩     | 媒        | 擦    | 猾        | 滑 | 滑稽、奸滑、滑石 |          |
| 厭 | 莫     | 炳          | 鑽       | 形        | 想        | 棵       | 陳        | 央        | 洗      | 拿       | 秒        | 目        | 磨     | 煤        | 察    | 察        | 4 | 3        | 滑稽、奸滑、滑石 |
| 厭 | 寂莫得很  | 葉炳         | 鑽入水中    | 處他死形     | 我不想信他    | 一棵一棵的明星 | 一陳大風吹來   | 了田裏的央已很大 | 新洗的菜   | 一個巴掌打過來 | 真是莫名其妙   | 耳目、目的、目光 | 磨擦生熱  | 他替我姊姊做媒  | 摩挲察掌 | 察看、觀察、觀察 | 4 | 3        | 滑稽、奸滑、滑石 |
| 4 | 7     | 3          | 4       | 10       | 7        | 8       | 11       | 3        | 4      | 8       | 7        | 5        | 4     | 3        | 3    | 3        | 3 | 滑稽、奸滑、滑石 |          |
| 厭 | 設厭請客  | 炳明、炳炳      | 鑽孔、鑽木取火 | 形式、形狀、形像 | 想像、理想、思想 | 一棵樹     | 陳述、陳設、陳列 | 中央、央求    | 拿東西、拿獲 | 一秒鐘、秒忽  | 耳目、目的、目光 | 耳目、目的、目光 | 磨石、磨折 | 煤炭、煤油、煙煤 | 察    | 察        | 4 | 3        | 滑稽、奸滑、滑石 |
| 厭 | 厭惡、討厭 | 莫不、莫非、莫名其妙 |         |          |          |         |          |          |        |         |          |          |       |          |      |          |   |          | 滑稽、奸滑、滑石 |

|          |          |            |            |          |       |          |       |        |          |          |          |         |         |         |       |       |
|----------|----------|------------|------------|----------|-------|----------|-------|--------|----------|----------|----------|---------|---------|---------|-------|-------|
| 扮        | 找        | 未          | 這          | 故        | 芒     | 裂        | 荒     | 惱      | 既        | 賬        | 蜂        | 狹       | 醬       | 幕       | 慕     | 摸     |
| 板        | 早        | 非          | 只          | 古        | 忙     | 列        | 惱     | 腦      | 慨        | 賬        | 峯        | 俠       | 漿       | 墓       | 慕     | 隔摸異常  |
| 把他裝板起來   | 還早我幾塊錢   | 並非看到過的     | 只實在太不行了    | 講講古事笑話   | 光忙四射  | 二人感情破裂了  | 荒野的地方 | 你何必氣腦呢 | 有灌慨之利    | 賬災委員會    | 勢如峯擁     | 好似一條俠玉帶 | 漿天早晨吃豆腐 | 第一墓戲已做畢 | 我很羨慕他 |       |
| 3        | 8        | 7          | 4          | 6        | 7     | 4        | 7     | 9      | 6        | 5        | 7        | 7       | 4       | 3       | 8     | 5     |
| 地板、黑板、樓板 | 遲早、早晨、早會 | 莫非、非但、並非、是 | 只有、只是、一只桃子 | 古代、今古、古物 | 忙碌、煩忙 | 列位、行列、陳列 | 恐惱、驚惱 | 頭腦、腦部  | 感慨、慨想、慨嘆 | 賬目、記賬、借賬 | 山峯、峯巒、尖峯 | 俠客、俠義   | 划漿      | 坟墓、墓地   | 募捐、募兵 | 摸索、捉摸 |

|           |             |          |          |          |          |           |         |       |           |       |          |          |       |            |          |            |
|-----------|-------------|----------|----------|----------|----------|-----------|---------|-------|-----------|-------|----------|----------|-------|------------|----------|------------|
| 欽         | 遺           | 幅        | 釣        | 歇        | 器        | 茅         | 廷       | 幸     | 境         | 具     | 兇        | 益        | 奢     | 穩          | 胞        | 暇          |
| 欣         | 移           | 副        | 鉤        | 設        | 氣        | 毛         | 庭       | 辛     | 鏡         | 俱     | 兄        | 一        | 售     | 隱          | 抱        | 假          |
| 我很欣佩你     | 這<br>是祖代移留來 | 一幅天然的圖畫  | 漁翁鉤魚     | 在姑母家設了一宿 | 磁氣做的東西   | 住的是毛草屋    | 清庭派兵來勦匪 | 不辛死了  | 環鏡不好      | 俱體的東西 | 一隻很兄猛的老虎 | 這樣沒有什麼一處 | 售到底   | 非常隱固       | 諸位同抱     | 無假寫信       |
| 6         | 9           | 12       | 5        | 4        | 4        | 6         | 4       | 10    | 6         | 8     | 3        | 11       | 4     | 9          | 6        | 5          |
| 欣賞、欣慰、欣欣然 | 移動、移轉、遷移    | 正副、副本、副官 | 銀鉤、鉤帶、鉤距 | 假設、設立、建設 | 天氣、氣候、空氣 | 皮毛、毛雀、毛細管 | 家庭、庭園   | 辛苦、辛勤 | 鏡子、眼鏡、望遠鏡 | 俱備、俱全 | 兄弟、老兄、仁兄 | 一個、一樣    | 售票、出售 | 隱避、隱藏、隱花植物 | 懷抱、抱負、抱關 | 放假、請假、假使、真 |

|          |          |        |          |       |          |          |          |          |        |          |          |        |        |          |          |       |
|----------|----------|--------|----------|-------|----------|----------|----------|----------|--------|----------|----------|--------|--------|----------|----------|-------|
| 遵        | 阻        | 蹟      | 轎        | 蜜     | 褥        | 席        | 肅        | 渴        | 壁      | 戴        | 戒        | 枯      | 結      | 繙        | 奪        | 恭     |
| 尊        | 祖        | 績      | 橋        | 密     | 肉        | 習        | 蕭        | 喝        | 壁      | 載        | 戎        | 佑      | 給      | 啼        | 特        | 功     |
| 尊守紀律     | 他也阻止我不住  | 看見許多古績 | 我父親坐橋回來  | 甜密的糖  | 他床上不用肉子  | 主習是王先生   | 嚴肅的紀律    | 他口很喝     | 原來一塊壁玉 | 把帽戴起來    | 因爲這幾天很嚴  | 樹葉都估燥了 | 結果還是我輸 | 啼結不平等條約  | 他把我東西特去  | 功喜功喜  |
| 8        | 7        | 6      | 13       | 15    | 4        | 7        | 9        | 6        | 8      | 10       | 6        | 4      | 13     | 2        | 7        | 5     |
| 尊敬、尊重、尊貴 | 神父、祖先、祖國 | 成績、紡績  | 橋梁、石橋、鐵橋 | 密切、秘密 | 豬肉、來肉、皮肉 | 練習、誦習、習慣 | 蕭條、蕭疏、蕭然 | 呼喝、喝采、喝道 | 牆壁、壁立  | 載運、載貨、年載 | 戎戰、戎服、戎裝 | 估價、估計  | 供給、給與  | 啼哭、啼鳴、啼笑 | 特別、特殊、特地 | 功課、功勞 |

|       |           |                          |
|-------|-----------|--------------------------|
| 難     | 爭         | 實在並不能做的                  |
| 等     | 爭         | 放風爭                      |
| 蔚     | 尉         | 尉藍的天空                    |
| 簡     | 間         | 間直沒有人知道                  |
| 獄     | 獄         | 古稱五獄                     |
| 削     | 消         | 剝消平民                     |
| 式     | 識         | 今天舉行始業識                  |
| 靜     | 淨         | 清淨無聲                     |
| 勵     | 許         | 許幾無愧了                    |
| 縱     | 厲         | 互相勉厲                     |
| 冤     | 怨         | 真是怨枉極了                   |
| 枉     | 狂         | 的 <small>這不並是狂屈你</small> |
| 柱     | 從         | 一從一橫                     |
| 幣     | 弊         | 用本國的貨弊                   |
| 頁     | 葉         | 今天我只讀兩葉書                 |
| 枝     | 支         | 一支石筆                     |
| 硫     | 流         | 硫酸的性是很猛                  |
| 5     | 4         | 5                        |
| 流動、水流 | 支序、支付     | 能夠、可能                    |
| 5     | 4         | 3                        |
| 縣尉    | 上尉、中尉、下尉、 | 爭論、爭奪                    |
| 9     | 9         | 13                       |
| 時間、房間 | 牢獄、獄吏     | 能                        |

|          |          |          |       |          |           |          |          |         |          |          |          |        |             |          |          |        |
|----------|----------|----------|-------|----------|-----------|----------|----------|---------|----------|----------|----------|--------|-------------|----------|----------|--------|
| 漁        | 未        | 往        | 淋     | 志        | 鎮         | 計        | 任        | 蠅       | 蹶        | 紛        | 喊        | 瘡      | 拿           | 仰        | 祭        | 靠      |
| 魚        | 未        | 住        | 零     | 子        | 填         | 季        | 盛        | 繩       | 厥        | 嘆        | 病        | 愈      | 那           | 抑        | 際        | 可      |
| 魚我看二個魚翁釣 | 來後我不唱了   | 來住住的人很   | 鮮血直零  | 不買日貨的同子  | 宿了一個市填上   | 一年之季在於春  | 也盛是你怎樣，我 | 一個蒼繩飛來飛 | 一厥不振     | 議論粉粉     | 已全愈      | 點弟弟吃吃  | 那點弟弟吃吃      | 望天空      | 清明日際祖宗   | 所以沒有依可 |
| 4        | 4        | 3        | 3     | 3        | 4         | 3        | 3        | 10      | 3        | 5        | 8        | 3      | 5           | 3        | 3        | 10     |
| 魚翅、魚骨、金魚 | 未來、未必、未可 | 住宅、住民、止住 | 零碎、零落 | 父子、女子、兒子 | 填空、填塞、填充性 | 茂盛、興盛、隆盛 | 季候、四季    | 繩索、繩直   | 厥其、厥尾、厥明 | 粉筆、白粉、粉碎 | 嘆息、嘆氣、嘆羨 | 愈姓、愈愈然 | 那個、那些、那裏、利那 | 交際、邊際、際此 | 抑揚、抑或、抑強 | 可以、尙可  |

|    |       |          |          |
|----|-------|----------|----------|
| 稀希 | 空氣很希薄 | 4        | 希望、希奇、希罕 |
| 憂憂 | 你快混出去 | 5        | 憂愁、憂悶、憂慮 |
| 混混 | 3     | 混亂、混合、混雜 |          |

|    |           |   |           |
|----|-----------|---|-----------|
| 懼懼 | 開懸荒地      | 3 | 勤懇、懲切、懲親會 |
| 怖怖 | 恐怖世界      | 4 | 佈置、佈景     |
| 朶朶 | 一朵花、耳朵、花朵 | 3 |           |

| 經部      |         | 史部   |       | 宋史      |      | 元史   |         |
|---------|---------|------|-------|---------|------|------|---------|
| 孟子集注    | 反四書彙錄   | 清陳體  | 清黃式三  | 續資治通鑑長編 | 宋李熙  | 一百本  | 運史四十元八角 |
| 論語古訓    | 論語後案    | 清陳體  | 清黃以周  | 長編拾補    | 等    | 十六本  | 七元六角    |
| 論語集注    | 論語集注    | 清潘衍桐 | 清乾隆敕撰 | 明嘉靖     | 二十本  | 三十一元 | 三十一本    |
| 爾雅正郭    | 爾雅正郭    | 清錢澤  | 清徐乾學  | 清乾隆敕撰   | 四十八本 | 四元三角 | 四元四角    |
| 方言集疏    | 方言集疏    | 清潘衍桐 | 清黃以周  | 清嘉慶     | 四十八本 | 四元六角 | 十四元     |
| 篆文小學同答  | 篆文小學同答  | 清高韋  | 清周亮基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小學類語    | 小學類語    | 清高韋  | 清羅澤南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佩文詩韻釋要  | 佩文詩韻釋要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易釋      | 易釋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尚書傳     | 尚書傳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軍政司馬法考徵 | 軍政司馬法考徵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禮書通故    | 禮書通故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左通補釋    | 左通補釋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大學生修身指南 | 大學生修身指南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漢書      | 漢書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舊唐書     | 舊唐書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新唐書     | 新唐書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唐書釋音    | 唐書釋音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宋史      | 宋史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宋歐陽修等   | 宋歐陽修等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宋祁等     | 宋祁等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本史      | 本史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本史      | 本史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本史      | 本史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本史      | 本史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本史      | 本史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本史      | 本史      | 清高韋  | 清黃以周  | 清道光     | 十六本  | 一元一角 |         |
| (未完)    |         |      |       |         |      |      |         |

# 浙江省立圖書館

## 售價平

### 前江浙官書局木版書籍要重



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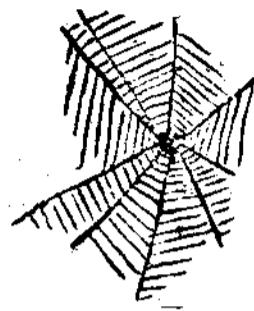
計

# 浙江省捐資興學人員一覽表

(二十二年本廳請准教部核獎)

| 捐資人姓名     | 籍貫 | 捐資情形                                                                | 請獎 | 登記字號          |
|-----------|----|---------------------------------------------------------------------|----|---------------|
| 劉鴻生       | 定海 | 捐助私立定海中學建築校舍費銀三萬六千餘元又將上海天來絲廠全部產業計地六畝二分六釐四毫房屋全部絲車四百四十具共估值銀二十萬元捐作該校基金 | 一等 | 九月 第一百〇八號 甲字  |
| 陳聖佐       | 鄞縣 | 於民國十三年創設陳氏翰香小學 捐助該校建築費購置費暨逐年經費等共銀十萬四千元                              | 一等 | 九月 第一百〇九號 甲字  |
| 王詒穀<br>義莊 | 平湖 | 自清光緒三十一年起至民國十八年止先後捐資倡辦私立詒穀小學及詒穀女子初級中學共計銀五萬五千餘元                      | 一等 | 九月 第一百〇九號 甲字  |
| 王崇威       | 臨安 | 民國十四年起先後捐助臨安私立東山初級中學基金校舍校地暨開辦購置等費共銀十萬七千五百餘元                         | 一等 | 九月 第一百〇九號 甲字  |
| 胡宗琳       | 永康 | 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將所剩續金華叢書版片三千六百十一塊捐存浙江省立圖書館估值在一萬元以上                          | 一等 | 九月 第一百一十一號 甲字 |
| 杜家坤       | 餘姚 | 捐助該縣私立啓文夜校及啓文附設杜園開辦費二千四百七十元基金一萬一千元又濮院田一百畝估值四千元共捐銀一萬七千四百餘元           | 一等 | 九月 第一百一十二號 甲字 |
| 田時霖       | 上虞 | 民國八年起到十四年止先後捐助該縣私立紫荆小學開辦等費共銀一萬四千九百餘元                                | 一等 | 九月 第一百一十四號 甲字 |

|      |    |                                                                |    |    |            |
|------|----|----------------------------------------------------------------|----|----|------------|
| 竺泉通  | 奉化 | 民國二年起至十九年止先後捐助奉化縣私立竺氏七堡初級小學購地建築暨置備校具等費共銀一萬三千元                  | 一等 | 九月 | 第一甲字一百一十七號 |
| 朱葆三  | 定海 | 民國八年捐助該縣私立定海中學建築校舍費共銀一萬元                                       | 一等 | 九月 | 第一甲字一百一十八號 |
| 黃溯初  | 平陽 | 民國二十二年將其所創辦之平陽縣私立鄭樓小學校產悉數捐助為設立溫州師範學校之用計校地校舍校具標本儀器圖書等估計約值銀三萬一千元 | 一等 | 九月 | 第一甲字一百一十九號 |
| 王養安  | 慈谿 | 自民國十七年起至二十二年止先後捐助該縣縣立丈亭小學開辦費經常費暨建築費共銀五千二百六十餘元                  | 二等 | 九月 | 第二乙字九十二號   |
| 張繼堂  | 鎮海 | 民國十四年起至二十年止先後捐助興辦鎮海第六學區私立霞浦小學共銀九千八百元                           | 二等 | 九月 | 第二乙字九十五號   |
| 方朱氏  | 鎮海 | 民國十九年出資八千元購置浙江省公路公債捐助該縣第一學區私立尚潔小學                              | 二等 | 九月 | 第二乙字九十六號   |
| 陳其壽  | 吳興 | 民國十二十三兩年先後捐助該縣苕東區立第十一國民學校尚德高級小學第二區區立新民初級小學等校開辦費暨經常費共銀四千九百餘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一號   |
| 張長福  | 鎮海 | 民國十四年至十六年先後捐助興辦該縣第六學區私立霞浦小學共銀四千八百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二號   |
| 胡居端祀 | 寧海 | 民國十九年捐助寧海縣縣立初級中學建築校舍銀二千五百元二十年又捐助該中學購置圖書儀器銀二千元兩共四千五百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三號   |
| 陳蟻   | 安吉 | 民國四年起至九年止先後捐助該縣區立三社小學開辦費暨經跑各費等共銀四千餘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四號   |
| 陳警先  | 嘉興 | 民國二十二年捐助該縣區立油車港小學計地一畝七分八厘估值銀二百二十三元又建築校舍十八間計銀三千零九十四元合共捐銀三千三百餘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五號   |
| 周傳廣  | 鄞縣 | 民國十二年起先後捐助該縣私立周韓小學開辦費等共銀三千一百五十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六號   |
| 胡蓮蓀  | 餘姚 | 民國十五年起至十九年止先後捐助該縣私立求實初級小學共銀三千餘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七號   |
| 竺梅先  | 奉化 | 民國十五年捐助奉化縣北區私立宦江小學建築校舍費等共銀三千餘元                                 | 三等 | 九月 | 第三丙字九十八號   |



# 計 劃

## 浙江省立紹興初中二十二年度第一學期各學科

### 教學研究計劃

教育為社會事業之一，社會日在演進之中，斯教育不能不力求精進，以期相適應，本校組織大綱規定各學科有教學研究會議之組織，二三年來，集會研討未嘗有間，去歲遵奉應令，每學期須草研究計劃以憑鑒核。當因事屬初創，同人過期詳備，反致稽誤時日，未克彙報，實深遺憾，今暑開學以後，一月之內，各學科即經分別召集會議，議定本學期研究中心，除詳細方案，由各學科主席草定，並督促進行外。

#### (一) 國文科

(甲) 研究中心 編訂初中六學期教材目錄  
(乙) 研究旨趣 初中國文教學六學期中，或由教師連續講授，或由各教師分級施教，前者選材雖可一貫，但全棟選材輒不統一，後者雖各級自成階段，然選

材之標準不一，難免有錯綜重複之弊，教學效率固受影響，學生程度亦難齊一，同人有見於此，爰議厘定初中六學期全部選文目錄，用為今後各級國文選材之依據。

#### (丙) 研究步驟

- (1) 由本科主席草擬各級選文之分配標準，提交會議共同決定。
- (2) 由各級擔任教師依據標準，分別選開篇目，並據述各篇大要選讀之理由，及教學時數之估計。
- (3) 所有各教師開列篇目先由主席收齊彙核，以便會議商討。
- (4) 召集會議共同確定選文篇目。——討論時注意：
  - (1) 有無重複，(2) 程度深淺，(3) 分量多少等等。所

選定篇目之數，不妨較實際教材稍多，以留斟酌採用之餘地。

(二)算學科

(甲)研究中心 如何提高劣等生之算學程度

(乙)研究旨趣 算學一科所以使學生有日常生活中之算學智識，並為研究自然環境中數量問題之工具；惟算學為理解之科學，理解力薄弱之學生，其成績往往與預期之最低標準相去甚遠，因而每班中算學不及格人數之百分比，常較其他各科為大，同人等緣是有提高劣等生算學程度之議，以期達于預定之最低標準。

(丙)研究步驟  
(1)由本科主席擬具研究要項，重在探索劣等生成績低劣之原因。(如調查劣等生之缺課與曠課時數及其他各種功課之成績等)及籌劃補救之方法，(如實行能力分組增加劣等生教授時間施行特殊教法規定課外補習時間等)

(2)由各擔任教師依據要項，分別搜集材料，擔任研究，並試行各種補救辦法而評較其結果。

(3)召集會議交換意見，彙編報告。

(三)英語科

(甲)研究中心 文法上學生易犯之錯誤

(乙)研究旨趣 初中學生初習英語，無論造句或答問，隨在有文法上之錯誤。為便利特別提示及改進教學

效率起見，實有加意研究之必要。

(四)自然科

(甲)研究中心 初中自然科最低限度之設備  
(乙)研究旨趣 自然學科之教學，最重實物之觀察，與個別之實驗。初中學生對於博物理化均須具有基礎之知識，故在學校方面應有如何之設備，方足勉舉應用，實為一最急切之問題。同人思慮所及，爰定此為本學期研究之中心，一方為教學設備上之商榷，一方並為本校添置儀器標本等教具之依據，圖在經費可能範圍內，定逐年增添之步驟。

(丙)研究步驟

(1)由主席擬定表式(包有品名件數價值何種教材用何處出品可否自製本校有無等項)  
(2)根據教科必須應用及各公司出品，由各擔任教師分別查登。  
(3)由主席彙集各表查核有無重複及可以斟酌損益之處。  
(4)根據主席提示各點，召集會議，共同商決，並定

本校逐年添置儀器標本之計劃。

(五) 畫畫社會科

(甲) 研究中心 各書局出版初中史地教科書之比較。  
(乙) 研究旨趣 初中社會科以史地為主體，目下各書局

出版之教科書，為數甚多，內容頗不一致，雖率以依據課程綱要編著相標榜，而實際取材，多本著者主觀之見解。同人以為優良之教本，一則內容須適合受課學生之程度，二則分量須適合教學時間之支配，然後教學便利，成效斯彰。衡之各書局出版之教科書，能合乎此旨者，實未多覩，非失之空泛，即病乎繁博。同人極願以實際教學之經驗，作一比較之研究，將以為今後教學之準繩，亦期與教育界同志共同商榷焉。

(丙) 研究步驟

(1) 由學校購備各書局出版之初中外史地教科書  
(2) 由主席擬定比較要項。(如選材標準分量支配編列次序文字深淺等項)  
(3) 由各教師分組擔任研究。

(1) 由各組草定研究報告，召集會議，分別討論修正  
正式報告。

(六) 工藝科

工藝

(甲) 研究中心 課外勞動作業的設計  
(乙) 研究旨趣 新課程綱要規定勞作之範圍，極為廣泛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第五卷第十八號 計劃

，中學規程更列勞作為主要學科，與國英算等同視。

可見政府重視生產教育顯以提倡勞作為教育中心。

同人深味「教育即生活」之名言，覺真實注重勞作，決非每週數小時授課時間之訓練所能盡其事，必于學校全部生活有整個之計劃，斯能養成學生之勞作習慣與技能，爰有上列研究中心之計議。

(丙) 研究步驟

(1) 根據本校實際情形，擬定學生課外勞動作業之項目。  
(2) 與各學級級任會商各種勞動作業之實施方案。  
(3) 依據施行結果，編製報告，並商討改進之辦法。

(甲) 音樂  
(乙) 研究中心 和聲學的教學問題

研究旨趣 依據音樂課程綱要，初中第三學年有教學和聲學之規定，是在理論上固或有相當之依據，但事實上初中學生有無此項需要：其程度是否相當，在少許時間內是否有教學之可能，均有足資研討者，因此為研究中心，期與海內同志相商榷。

(丙) 圖畫  
(甲) 研究中心 工藝圖案的實際應用  
(乙) 研究旨趣 工藝圖案，重在實際應用，初中學生畢業而後，不盡升學，圖畫教學似更應注意於實際應用，以啟發其興趣。如何使之運用思想，如何使之援引學理，俾其有此技術而能實際應用，此於教學當不無研究之價值。

(丙) 研究步驟 由担任教師依據學生程度，及已往教學經驗，草定方案，用為實施教學之依據，並于學期結束時，將實施之結果，共同研討編成報告。

凡有所陳，本校本期各科研究計劃，粗備于斯。同人懸此誠的，從事探討，本集思廣益之義，採分工合作之法，多方進行，期有指歸，一俟學期告終，彙諸報告，度必有可觀者，同人敢不自勉。

# 浙江省立圖書館印行局 精刻學籍要覽

本館附設印行所之木印部，（另有鉛印部）係由前浙江官書局改組而成，迄今已有六十九年之歷史。所梓書籍，逾二百餘種；積存版片亦達十四萬餘塊之多；而刻頭精良，校勘細密，尤為學術界所稱許。光復以來，改隸本館，續有雕鏤，如孫仲容之溫州經籍志，章太炎之章氏叢書，亦以精繫，見推藝林。比歲以來，復承私家惠贈書版，如金華退補齋胡氏捐存金華叢書，振綺堂汪氏捐存振綺堂叢書等；皆先後捐贈歸館。最近胡氏復續捐續金華叢書版片六千餘塊，而八千卷樓丁氏，更將先人所梓武林掌故叢編武林往哲遺著等版片一萬四千餘塊，悉舉以贈館，用是積儲益富，靖獻愈宏。復圖竭其綿薄，務貶書價，維海內外各圖書館各學校以及公私藏書家，鑑其微尚，惠予采購。除書本目錄，正在編輯中外，另印有單張書目單，如承函索入附郵一分，當即寄奉。茲將局版要籍，及近刻名書酌錄數種，以見一斑。其發售辦法附列後方，藉便訪購。

十三經古注（魏王弼等）

四九本

尚書古文疏證（閻若璽）

八本

三

通鑑輯覽清乾隆敕撰

四十六本

三

大元

三

通鑑長編（宋李焘）

二三本

三

通鑑輯覽清乾隆敕撰

四十六本

三

續資治通鑑長編拾補（清黃以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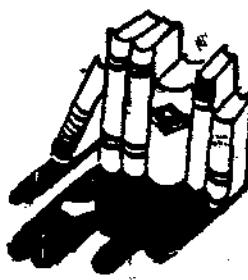
二三本

三

通鑑長編拾補（清黃以周等）

二三本

三



# 調查

## 上海大夏大學二十二年度浙籍肄業學生調查一覽

| 姓<br>名      | 性<br>別 | 年<br>齡 | 籍<br>貫 | 現<br>隸<br>院<br>系 | 科<br>級 | 班<br>組 | 入<br>校<br>年<br>月 | 預<br>計<br>畢<br>業<br>年<br>月 | 備<br>考 |
|-------------|--------|--------|--------|------------------|--------|--------|------------------|----------------------------|--------|
| 汪<br>楊<br>時 | 男      | 二二     | 衢縣     | 文學院社會學系四年級       |        |        | 十八年二月            | 廿三年一月                      |        |
| 徐<br>人<br>瑞 | 男      | 三二     | 諸暨     | 文學院史學系四年級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姚<br>壽<br>謙 | 男      | 二四     | 諸暨     | 文學院社會學系四年級       |        |        | 十八年九月            | 廿三年一月                      |        |
| 胡<br>亦<br>如 | 女      | 二二     | 餘姚     | 文學院社會學系四年級       |        |        | 十八年九月            | 廿三年一月                      |        |
| 馬<br>孟<br>宗 | 男      | 二三     | 鄞縣     | 文學院歷史社會系三年級      |        |        | 二十年八月            | 廿四年六月                      |        |
| 何<br>德<br>明 | 男      | 二二     | 金華     | 全                |        |        | 廿一年九月            | 全                          | 上      |
| 倪<br>振<br>鐸 | 男      | 二五     | 樂清     | 全                |        |        | 二十年九月            | 全                          | 上      |
| 姚<br>時<br>達 | 男      | 二四     | 上虞     | 文學院英文系三年級        |        |        | 二十年九月            | 全                          | 上      |
| 胡<br>念<br>興 | 男      | 二二     | 江山     | 文學院社會學系二年級       |        |        | 二十年九月            | 全                          | 上      |

|     |   |   |    |    |            |       |       |       |       |   |
|-----|---|---|----|----|------------|-------|-------|-------|-------|---|
| 余 霽 | 秦 | 男 | 二一 | 富陽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蔣 幹 | 民 | 男 | 二二 | 金華 | 文學院英文系二年級  | 廿一年九月 | 廿一年九月 | 廿五年六月 | 廿六年六月 |   |
| 楊 會 | 熾 | 男 | 二三 | 鄞縣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王 侃 |   | 男 | 二四 | 孝豐 | 文學院社會學系一年級 | 廿二年九月 | 廿二年九月 | 廿五年一月 | 廿六年一月 |   |
| 許 榮 | 曾 | 男 | 二一 | 紹興 | 文學院英文系一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 姜 康 | 德 | 男 | 二三 | 江山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莊 智 | 耀 | 男 | 二八 | 永嘉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莫 鐘 | 誠 | 男 | 一九 | 鄞縣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周 傳 | 謗 | 男 | 二〇 | 平湖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駱 亞 | 林 | 女 | 二二 | 嵊縣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陳 振 | 華 | 男 | 二三 | 杭縣 | 文學院國學系一年級  | 廿二年九月 | 廿二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廿三年六月 |   |
| 龔 本 | 善 | 男 | 二三 | 宣平 | 理學院數理系四年級  | 十九年九月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廿四年一月 |   |
| 程 瑞 | 芝 | 男 | 二三 | 永康 | 理學院化學系四年級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廿五年一月 | 廿五年一月 |   |
| 何 元 | 澈 | 男 | 二四 | 臨海 | 理學院化學系三年級  | 二十年二月 | 廿四年一月 | 廿五年一月 | 廿五年一月 |   |
| 金 祖 | 榮 | 男 | 二二 | 義烏 | 理學院數理系二年級  | 十八年九月 | 廿五年一月 | 廿五年一月 | 廿五年一月 |   |

|     |   |    |    |           |        |        |       |   |
|-----|---|----|----|-----------|--------|--------|-------|---|
| 張仁恆 | 男 | 二三 | 天台 | 理學院化學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四年六月  |       |   |
| 曹英梅 | 男 | 二三 | 臨海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上 |
| 李泰觀 | 男 | 二  | 樂清 | 理學院化學系一年級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 周學良 | 男 | 二〇 | 瑞安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王祥薰 | 男 | 二三 | 鄞縣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萬怡人 | 男 | 二  | 東陽 | 全         | 土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潘維翰 | 男 | 二三 | 吳興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姜邦彥 | 男 | 二一 | 富陽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林大中 | 男 | 二〇 | 瑞安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崔德儀 | 男 | 二  | 杭縣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陳志遠 | 男 | 二〇 | 鄞縣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邱光垂 | 男 | 二三 | 溫嶺 | 理學院數學系一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呂師濟 | 男 | 二〇 | 永康 | 全         | 上      | 全      | 上     | 上 |
| 何揚炳 | 男 | 二一 | 諸暨 | 全         | 上      | 全      | 上     | 上 |
| 曹東昇 | 男 | 二〇 | 鄞縣 | 理學院化學系一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許守強 | 男 | 二〇 | 天台 | 全         | 上      | 全      | 上     | 上 |

|     |   |    |    |              |       |       |       |   |   |
|-----|---|----|----|--------------|-------|-------|-------|---|---|
| 陳文蓮 | 男 | 一九 | 鄞縣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邵士元 | 男 | 二二 | 吳興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湯彩霞 | 女 | 二二 | 杭縣 | 教育學院社會教育系四年級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陸莊  | 女 | 二三 | 杭縣 | 教育學院教育行政系四年級 | 二十年八月 | 全     | 上     | 全 | 上 |
| 陳靜  | 女 | 二三 | 杭縣 | 全            | 十九年九月 | 全     | 上     | 全 | 上 |
| 陶愚川 | 男 | 二三 | 紹興 | 教育學院教育行政系四年級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黃懿  | 男 | 二七 | 常山 | 全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吳祖功 | 男 | 二四 | 建德 | 全            | 十九年九月 | 全     | 上     | 全 | 上 |
| 俞尚璉 | 男 | 二三 | 象山 | 全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吳國華 | 女 | 二三 | 鄞縣 | 教育學院社會教育系三年級 | 二十年二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王道  | 男 | 二六 | 江山 | 全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朱孝慈 | 男 | 二〇 | 鎮海 | 全            | 十九年七月 | 全     | 上     | 全 | 上 |
| 王勉素 | 男 | 二四 | 諸暨 | 教育學院教育心理系三年級 | 十九年六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何家瑾 | 女 | 二一 | 吳興 | 全            | 上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朱敬炘 | 男 | 二一 | 吳興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朱嘉珍 | 女 | 二一 | 海寧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   |   |    |    |              |        |        |   |   |
|-----|---|---|----|----|--------------|--------|--------|---|---|
| 金 瑧 | 壽 | 女 | 二四 | 嘉興 | 教育學院教育行政系三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程 重 | 杏 | 女 | 三三 | 金華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二月 | 全 | 上 |
| 王 煥 | 忠 | 男 | 三四 | 仙居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一月 | 全 | 上 |
| 沈 士 | 奇 | 男 | 三三 | 瑞安 | 全            | 上      | 十八年九月  | 全 | 上 |
| 歐 世 | 陸 | 男 | 二七 | 象山 | 全            | 上      | 十九年九月  | 全 | 上 |
| 徐 蘭 | 蓀 | 女 | 二五 | 海鹽 | 全            | 上      | 十九年七月  | 全 | 上 |
| 俞 振 | 英 | 女 | 二四 | 吳興 | 教育學院教育心理系二年級 | 十九年九月  | 廿五年一月  |   |   |
| 胡 義 | 文 | 男 | 三三 | 蘭谿 | 教育學院教育行政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年六月  |   |   |
| 周 允 | 明 | 男 | 二一 | 奉化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全 | 上 |
| 張 國 | 楨 | 男 | 二一 | 吳興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全 | 上 |
| 傅 謙 | 青 | 女 | 二〇 | 樂清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全 | 上 |
| 徐 國 | 屏 | 男 | 二一 | 諸暨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全 | 上 |
| 葉 海 | 西 | 男 | 二一 |    |              |        |        |   |   |
| 王 萬 | 成 | 男 | 二三 |    |              |        |        |   |   |
| 劉 顯 | 啓 | 男 | 二一 | 奉化 | 教育學院教育行政系一年級 | 二十二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   |
| 陳 亮 |   | 男 | 二〇 | 黃巖 | 教育學院教育社會系一年級 | 二十二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   |
|     |   |   |    | 瑞安 | 教育學院教育行政系一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    |   |    |    |    |           |  |  |       |       |  |  |  |
|-----|----|---|----|----|----|-----------|--|--|-------|-------|--|--|--|
| 趙   | 武  | 男 | 二二 | 樂清 | 空  |           |  |  | 上     | 全     |  |  |  |
| 杜   | 松  | 壽 | 女  | 二五 | 東陽 | 全         |  |  | 上     | 全     |  |  |  |
| 王   | 鳳  | 樓 | 男  | 二〇 | 東陽 | 全         |  |  | 上     | 全     |  |  |  |
| 夏   | 文  | 教 | 男  | 二〇 | 紹興 | 商學院會計系四年級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張   | 志  | 成 | 男  | 二三 | 紹興 | 商學院銀行系四年級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洪   | 金  | 聯 | 男  | 二三 | 金華 | 全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繆   | 昇  | 女 | 二三 | 慈谿 | 全  |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朱   | 正  | 明 | 男  | 二四 | 慈谿 | 全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經   | 祺  | 瑞 | 男  | 二三 | 鄞縣 | 商學院會計系三年級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錢   | 大  | 鈞 | 男  | 二二 | 杭縣 | 全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沈   | 天  | 定 | 男  | 二〇 | 杭縣 | 商學院銀行系三年級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徐   | 定  | 律 | 女  | 二一 | 全  | 全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周   | 鎮  | 華 | 男  | 二二 | 海鹽 | 全         |  |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李   | 鴻  | 壽 | 女  | 二三 | 臨海 | 同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李   | 端  | 初 | 男  | 二三 | 海鹽 | 同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男   | 女  | 男 | 女  | 二三 | 海鹽 | 同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一一〇 | 鄞縣 | 同 | 同  | 二三 | 海鹽 | 同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上         |  |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   |    |    |             |        |        |       |   |          |
|-----|---|----|----|-------------|--------|--------|-------|---|----------|
| 康來鵬 | 男 | 二三 | 奉化 | 全           | 上      | 二十二年二月 | 全     | 上 | 中國公學肄業二年 |
| 王樹炳 | 男 | 二三 | 吳興 | 商學院商業管理系三年級 | 上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年六月 |   |          |
| 徐維德 | 男 | 二一 | 嘉興 | 全           |        |        |       |   |          |
| 俞季達 | 男 | 二三 | 吳興 | 商學院會計系二年級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年六月 |   |          |
| 陳景璣 | 男 | 二三 | 吳興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張師白 | 男 | 二三 | 黃巖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裘宗璐 | 男 | 二二 | 慈谿 | 商學院銀行系二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 陳賢賢 | 男 | 三一 | 溫嶺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徐文蘭 | 女 | 三一 | 海鹽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孫體仁 | 男 | 二二 | 奉化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陳林生 | 男 | 二〇 | 鄞縣 | 商學院會計系一年級   | 二十二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   |          |
| 黃似蘭 | 女 | 二〇 | 永嘉 | 商學院銀行系一年級   | 二十二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   |          |
| 毛恭璠 | 男 | 二三 | 奉化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汪鹿年 | 男 | 二一 | 江山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章鴻猷 | 男 | 二一 | 紹興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王友仁 | 男 | 二三 | 黃巖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
|     |   |    |    |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上     |   |          |

|     |   |    |    |             |       |        |   |   |        |
|-----|---|----|----|-------------|-------|--------|---|---|--------|
| 王亞仁 | 女 | 二〇 | 海寧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孫義東 | 男 | 二一 | 奉化 | 商學院商業管理系一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 王士琦 | 男 | 二八 | 淳安 | 法學院經濟系四年級   | 十八年九月 | 廿三年一月  |   |   |        |
| 鄭綺琴 | 女 | 三二 | 平陽 | 全           | 上     | 十八年九月  | 全 | 上 |        |
| 何國祥 | 男 | 二四 | 義烏 | 法學院政治系四年級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姜存松 | 男 | 二五 | 平陽 | 法學院法律系四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 來元業 | 男 | 二四 | 蕭山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吳富德 | 男 | 二六 | 永康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邱佐春 | 男 | 二七 | 衢縣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潘廷獻 | 男 | 二五 | 諸暨 | 法學院法律系四年級   | 十九年九月 | 廿三年一月  |   |   |        |
| 鄭傑  | 男 | 二四 | 宣平 | 法學院政治系三年級   | 十八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陳如輝 | 男 | 二〇 | 鄞縣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張希丕 | 男 | 二三 | 義烏 | 法學院法律系三年級   | 二十年九月 | 廿四年六月  |   |   |        |
| 忻去病 | 男 | 二一 | 鄞縣 | 法學院法律系三年級   | 二十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
| 徐樹藩 | 男 | 二五 | 蘭溪 | 全           | 上     | 二十年七月  | 全 | 上 | 大同大學肄業 |
| 孫澤廣 | 男 | 二四 | 紹興 | 全           | 上     | 三十一年九月 | 全 | 上 |        |

|   |   |   |    |           |    |           |        |    |          |
|---|---|---|----|-----------|----|-----------|--------|----|----------|
| 孟 | 杰 | 男 | 二二 | 紹興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一 | 中國公學肄業二年 |
| 湯 | 紹 | 琛 | 男  | 二六        | 孝豐 | 全         | 十九年九月  | 廿四 | 年一月      |
| 沈 | 思 | 齊 | 男  | 二三        | 杭縣 | 全         | 二十年九月  | 廿四 | 年六月      |
| 宣 | 武 | 林 | 男  | 二〇        | 杭縣 | 全         | 二十年九月  | 廿四 | 年一月      |
| 祝 | 爲 | 善 | 男  | 二三        | 杭縣 | 全         | 二十年九月  | 廿四 | 年六月      |
| 沈 | 思 | 齊 | 男  | 二二        | 杭縣 | 全         | 二十年九月  | 廿四 | 年一月      |
| 吳 | 邦 | 治 | 男  | 二三        | 杭縣 | 全         | 二十年九月  | 廿四 | 年一月      |
| 周 | 信 | 良 | 男  | 二三        | 樂清 | 法學院經濟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六月      |
| 胡 | 友 | 三 | 男  | 二三        | 奉化 | 法學院政治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戴 | 瑞 | 瑤 | 男  | 二三        | 淳安 | 全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王 | 開 | 鑑 | 男  | 二四        | 義烏 | 法學院法律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六月      |
| 沈 | 施 | 民 | 男  | 二一        | 遂昌 | 法學院法律系二年級 | 十八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蔡 | 輝 | 芳 | 男  | 二一        | 杭縣 | 全         | 十八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鍾 | 志 | 剛 | 男  | 二一        | 瑞安 | 法學院法律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六月      |
| 華 | 承 | 苞 | 男  | 二一        | 諸暨 | 全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張 | 高 | 俊 | 男  | 二一        | 東陽 | 全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錢 | 錦 | 和 | 男  | 二一        | 縉縣 | 全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   |   | 嘉興 | 法學院法律系二年級 |    |           | 十八年九月  | 廿五 | 年一月      |

|     |           |    |           |           |        |       |   |
|-----|-----------|----|-----------|-----------|--------|-------|---|
| 郭維屏 | 男         | 二四 | 東陽        | 全         | 十九年九月  | 全     | 上 |
| 梁以忠 | 男         | 二三 | 新昌        | 全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五年六月 |   |
| 陳士龍 | 男         | 二三 | 永嘉        | 法學院經濟系一年級 | 二十二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
| 施德濟 | 男         | 一九 | 蕭山        | 全         | 上      | 上     |   |
| 金篤培 | 男         | 二一 | 溫嶺        | 全         | 上      | 上     |   |
| 董貽義 | 男         | 一九 | 鄞縣        | 全         | 全      | 全     |   |
| 周斯男 | 男         | 一九 | 長興        | 全         | 上      | 全     |   |
| 楊學樵 | 男         | 二五 | 江山        | 法學院政治系一年級 | 全      | 上     |   |
| 徐祖其 | 男         | 一九 | 杭縣        | 法學院政治系一年級 | 全      | 上     |   |
| 莫鍾驥 | 男         | 二二 | 平湖        | 法學院法律系一年級 | 全      | 上     |   |
| 宣萬鑑 | 男         | 二〇 | 諸暨        | 法學院法律系一年級 | 全      | 上     |   |
| 程孟明 | 男         | 一八 | 杭縣        | 法學院法律系三年級 | 全      | 上     |   |
| 蔣炳南 | 男         | 二四 | 遂安        | 法學院法律系一年級 | 二十二年九月 | 全     |   |
| 柯保忠 | 男         | 二一 | 安吉        | 上         | 十八年九月  | 廿四年一月 |   |
| 程權  | 男         | 二〇 | 法學院法律系一年級 | 上         | 廿二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
| 王洪  | 男         | 二四 | 法學院法律系一年級 | 上         | 廿二年九月  | 廿六年六月 |   |
| 二   | 二一        | 安吉 | 上         | 上         | 廿六年六月  |       |   |
| 黃巖  | 法學院法律系一年級 | 全  | 上         | 全         | 上      |       |   |

|     |   |    |    |           |        |        |       |   |   |
|-----|---|----|----|-----------|--------|--------|-------|---|---|
| 徐幼祚 | 男 | 二一 | 諸暨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何雅堂 | 男 | 二二 |    |           |        |        |       |   |   |
| 朱修士 | 男 | 二三 |    |           |        |        |       |   |   |
| 朱淑雲 | 女 | 二五 | 義烏 | 師專科史地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二月 | 廿三年一月  |       |   |   |
| 王亦民 | 男 | 二三 |    |           |        |        |       |   |   |
| 鄭璜  | 男 | 二四 | 金華 | 全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趙景  | 男 | 二四 | 東陽 |           |        |        |       |   |   |
| 陳大森 | 男 | 二五 | 瑞安 | 師專科史地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三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姜緒發 | 男 | 二四 | 嘉興 | 全         | 上      | 十六年九月  | 廿三年一月 |   |   |
| 邱志淵 | 女 | 二三 | 江山 | 全         | 上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董蔭椿 | 女 | 二四 | 吳興 | 師專科英文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四月 | 廿三年一月  |       |   |   |
| 林達時 | 男 | 二六 | 諸暨 | 全         | 上      | 廿三年六月  |       |   |   |
| 王振川 | 男 | 二五 | 長興 | 師專科國學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三年六月  |       |   |   |
| 石明  | 男 | 二五 | 玉環 | 師專科史地系二年級 | 二十一年九月 | 廿三年一月  |       |   |   |
| 鄭家駿 | 男 | 二二 | 樂清 | 全         | 上      | 廿四年六月  |       |   |   |
|     |   | 二〇 | 諸暨 | 全         | 上      | 廿四年六月  |       |   |   |
|     |   |    | 全  | 上         | 廿四年六月  |        |       |   |   |



## 上海大夏大學二十一年度浙籍畢業學生調查一覽

| 姓 名 | 性別 | 年齡 | 籍貫 | 所隸院系科級班組 | 入校年月  | 畢業年月  | 服務情形 | 備 考 | 錢冠英 |    | 吳呂才 |   | 張文郁 |   | 洪雲如 |   | 朱文麟 |   | 王瑞琪 |   | 趙鍾 |   | 王佳蓀 |   | 李沂 |   |   |   |
|-----|----|----|----|----------|-------|-------|------|-----|-----|----|-----|---|-----|---|-----|---|-----|---|-----|---|----|---|-----|---|----|---|---|---|
|     |    |    |    |          |       |       |      |     | 廿五  | 嘉善 | 同   | 上 | 同   | 上 | 同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同  | 上 | 同   | 上 | 全  | 上 | 全 | 上 |
| 董乃勤 | 男  | 廿六 | 湯溪 | 文學院英文系   | 十八年七月 | 廿二年六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史濟醫 | 男  | 廿三 | 富陽 | 文學院史學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曹淇  | 男  | 廿五 | 鄞縣 | 文學院國學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李其剛 | 男  | 廿五 | 義烏 | 文學院史學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鄭錫銘 | 男 | 廿六年 | 吳興 | 理學院化學系    | 十八年七月 | 廿二年六月 |
| 來元義 | 男 | 廿六  | 蕭山 | 教育學院教育心理系 | 十七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何芝岡 | 男 | 廿五  | 江山 | 教育學院教育行政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樓文憲 | 男 | 廿二  | 諸暨 | 商學院銀行系    | 十七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汪泰元 | 男 | 廿四  | 蕭山 | 商學院會計系    | 十七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李令通 | 男 | 廿二  | 鄞縣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周南  | 男 | 廿四  | 蕭山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陳懋宣 | 男 | 廿五  | 慈谿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九年六月 | 廿二年六月 |
| 陳漢章 | 男 | 廿四  | 杭州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陳篤慶 | 男 | 廿四  | 平陽 | 法學院法律系    | 廿月年六月 |       |
| 傅啓堯 | 男 | 廿四  | 衢縣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八年九月 |       |
| 徐錦壽 | 男 | 廿七  |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八年九月 |       |
| 張兆亨 | 男 | 廿四  | 平湖 | 法學院法律系    | 廿二年六月 |       |
| 韓則圻 | 男 | 廿五  | 蕭山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八年九月 |       |
| 王迺謙 | 男 | 廿三  | 紹興 | 法學院法律系    | 十八年九月 |       |
| 郭彭年 | 男 | 廿七  |    | 法學院政治系    | 廿二年六月 |       |

|     |   |   |    |    |          |       |       |       |
|-----|---|---|----|----|----------|-------|-------|-------|
| 王 鐢 | 志 | 男 | 廿七 | 寧海 | 法學院政治系   | 十九年二月 | 廿二年六月 | 光華大學轉 |
| 鍾 道 | 紳 | 男 | 廿七 | 浦江 | 法學院政治系   | 十七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繆 啓 | 愾 | 男 | 廿四 | 義烏 | 法學院經濟系   | 十七月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余 志 | 昌 | 男 | 廿六 | 義烏 | 法學院經濟系   | 十七年八月 | 廿二年六月 |       |
| 方 穎 | 秋 | 女 | 廿五 | 嘉興 | 師範專修科國學系 | 十九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饒 兆 | 年 | 男 | 廿九 | 龍游 | 師範專修科國學系 | 二十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孫 銘 | 日 | 男 | 廿五 | 諸暨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十九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陳 同 | 同 | 男 | 廿五 | 麗水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十九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章 鴻 | 毓 | 男 | 廿五 | 諸暨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二十年二月 | 廿二年六月 |       |
| 程 重 | 杏 | 女 | 廿三 | 金華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十八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趙 桂 | 芳 | 男 | 廿八 | 黃巖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十九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劉 顯 | 舜 | 男 | 廿五 | 嘉興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十八年二月 | 廿二年六月 |       |
| 時 月 | 華 | 女 | 廿八 | 諸暨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十九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張 福 | 相 | 男 | 廿三 | 嘉興 | 師範專修科史地系 | 二十年九月 | 廿二年六月 |       |
| 趙 晃 |   | 男 | 廿二 |    |          |       |       |       |

# 學 藝 雜 誌

第十二卷 十號

## 要目預告

|                          |        |
|--------------------------|--------|
| 轉生問題蠡測                   | 吳予天    |
| 中國田制史略                   | 徐式圭    |
| 物觀宗教之起源與理論之批判(續完)        | 姚寶賢    |
| 烏禮護的法律哲學                 | 余鎮南    |
| 墨子各篇作期考                  | 楊寬     |
| 說文解字講記節錄                 | 馮振山    |
| 數理統計學概要(一續)              | 劉鴻萬譯   |
| 社會思想與中產階級(五續)            | 錢青譯    |
| 變分學概論                    | 龐守白    |
| 黑白交錯圖研究                  | 趙線     |
| 火藥學                      | 萬希章    |
| 土壤學提要(一續)                | 藍夢九譯   |
| 對於陳熙文氏爐甘石 Tutty 鍍石鑄鏡文之商榷 | 章鴻釗    |
| 江西省建設廳試製電氣碍子及化學用瓷品之經過    | 龔學遂    |
| 電解質溶液之沾性及電導率數之最近研究       | 石廷漢譯   |
| 詩(十二首)                   | 錢名山錢萼孫 |
| 編輯後記                     | 周憲文    |

|     |                           |
|-----|---------------------------|
| 定 價 | 另售每冊二角七分<br>全年十冊二元五角      |
| 發行者 | 上海愛麥虞限路                   |
|     | 中華學藝社服務處                  |
| 代售者 | 上海生活書店 現代書店<br>作者書店 新中國書店 |
|     | 廣州現代書店 各大書局<br>南京         |

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出版

# 附錄



## 本廳十二月十一日至十六日一週工作擇要報告

一、本廳為促進服務於小學教育者之進修，提高小學教育效率

率起見，擬訂浙江省各縣市小學教員進修及獎勵辦法，

呈報

教育部核示，以便頒發。

二、遵照部頒中學師範及職業學校規程規定，擬訂中學師範學校學生獎懲辦法大綱及職業學校操作成績考查辦法，呈報

教育部

審核

示遵。

三、本省中等學校招生規程前經本廳公布在案。是項規

程因施行已久，且與部頒中學師範及職業學校規程微有

出入，自有修正之必要，經修訂後頒發各校，令飭自二

十二年度第二學期起實行。

四、遵照部頒師範學校規程，學生學業成績計算方法，應由中學職業學校

本廳規定，茲擬訂師範學校學業成績計算方法，經呈奉

中學職業學校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第五卷 第十八號 附錄

教育部備案，頒發各校自本年度起實行。

五、本年度第一學期中學畢業會考，業經着手籌備，並組織會考委員會，召集會議決定任務，分配及考試日程等要項，並訂定分區會考辦法，會考日期，試場規則，審核考生資格手續，核算成績方法等，請令參加各校知照。

六、查浙江省縣教育局管理縣教育款產委員會規程，施行已久，有修正之必要，經擬具酌加修改各節，提請省政府委員會核議。

七、准中國社會教育社函送「請全國社會教育機關注重國際常識之灌輸俾民衆遇知國際情況」案，經訓令各級教育機關查照辦理。

八、據本廳視察員趙欲仁視察淳安、壽昌縣教育狀況報告前來，經分別開示應注意改進各事項，令飭各該縣政府督促遵照辦理。

九、核委武義縣教育局局長王蒲臣暫行兼任縣立民衆教育館

館長。

# 本廳十一月十一日至十六日一週收發文件統計

| 件數<br>日期 | 文件類別 |    |    |    |     |      |
|----------|------|----|----|----|-----|------|
|          | 收文   | 公函 | 電報 | 呈文 | 咨文  | 令部   |
| 8        | 1    | 1  | 1  | 1  | 2   | 令部   |
| 5        | 1    | 1  | 1  | 1  | 2   | 令省   |
| 6        | 2    | 3  | 1  |    |     | 咨    |
| 32       | 2    | 4  | 3  | 8  | 6   | 函公   |
| 16       | 1    | 2  | 3  | 4  | 4   | 電    |
| 393      | 54   | 48 | 61 | 66 | 89  | 75   |
|          |      |    |    |    |     | 文呈   |
| 7        | 1    | 1  | 4  | 1  |     | 文呈   |
| 15       | 3    | 3  | 2  | 1  | 3   | 咨    |
| 17       | 5    | 1  | 2  | 1  | 4   | 函公   |
| 5        | 2    | 1  | 1  | 1  | 1   | 電    |
| 47       | 8    | 5  | 6  | 9  | 13  | 6    |
| 125      | 7    | 24 | 18 | 26 | 29  | 21   |
|          |      |    |    |    |     | 令訓   |
| 1        |      |    | 1  |    |     | 令指   |
| 4        |      |    | 1  | 3  |     | 令委   |
|          |      |    |    |    |     | 批    |
|          |      |    |    |    |     | 告佈   |
| 460      | 60   | 59 | 71 | 79 | 101 | 90   |
|          |      |    |    |    |     | 數總文收 |
| 221      | 25   | 35 | 32 | 42 | 52  | 35   |
|          |      |    |    |    |     | 數總文發 |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稿簡投刊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稿簡

- 一、本刊係本廳定期刊物之一，專載關於本省教育行政之文件，並關於教育學術之論著，本廳各項普通命令或法規等件，凡經發載者，與正式公文有同等之效力。
- 二、本刊暫分論著、專載、法規、政令、研究、調查、討論、報告、計劃、統計、教育消息，及附錄各欄，遇必要時得增減之。
- 三、本刊於每星期六出版一次，遇必要時另出專號或增刊。
- 四、本刊由本廳編審委員會編輯，第四科發行。

- 一、本廳全體職員均負供給本刊稿件之責；關於論著欄文字，復特約國內教育先進分任撰述，並歡迎服務教育界人士投稿。
- 二、本刊論著欄討論欄附錄欄揭載關於討論研究之論文雜著，文責由撰稿者自負。
- 三、來稿不限字數，文體不拘，但請加新式標點符號。
- 四、來稿請寫清楚，每張紙上只寫一面。如係譯稿，請附寄原文。
- 五、本刊對於來稿有審定去取並修改之權；其不願修改者，請預先聲明。
- 六、登載稿件，酬以本刊。

一、本刊係本廳定期刊物之一，專載關於本省教育行政之文件，並關於教育學術之論著，本廳各項普通命令或法規等件，凡經發載者，與正式公文有同等之效力。

二、本刊暫分論著、專載、法規、政令、研究、調查、討論、報告、計劃、統計、教育消息，及附錄各欄，遇必要時得增減之。

三、本刊於每星期六出版一次，遇必要時另出專號或增刊。

四、本刊由本廳編審委員會編輯，第四科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出版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一冊)  
(第五卷第十八號)

編輯者 浙江省教育廳編審委員會

杭州平海路長治電話二三七號

三五三六號

發行者 浙江省教育廳第四科

杭州平海路長治電話二三七號

印刷者 浙江省立圖書館印行所

杭州水陸寺巷七號

三五三八號

分售處 各縣教育局

每週一冊 全年五十二冊

每冊零售大洋七分

| 本刊價目表 |   | 預定   |   | 時期 |   | 冊數   |   | 售價 |   | 郵費 |   |
|-------|---|------|---|----|---|------|---|----|---|----|---|
|       |   | 全年   | 半 | 年  | 年 | 冊    | 數 | 國  | 內 | 國  | 外 |
| 全     | 年 | 五十二冊 | 三 | 元  | 三 | 一元八角 | 三 | 元  | 五 | 元  |   |
| 郵     | 票 | 十    | 足 | 收  | 用 | 但    | 以 | 零  | 售 | 一  | 二 |
| 定     | 價 | 應    | 請 | 先  | 惠 |      |   |    |   |    |   |
| 空     | 函 | 恕    | 不 | 照  | 寄 |      |   |    |   |    |   |

# 浙江省教育廳出版物一覽表

| 書名                                                                                                                | 內容                                                                                 | 價格                         | 發售處                     | 附註                           |
|-------------------------------------------------------------------------------------------------------------------|------------------------------------------------------------------------------------|----------------------------|-------------------------|------------------------------|
| 浙江教育行政選刊                                                                                                          | 論著研究實驗報告<br>法規章程及行政文件<br>調查統計各項消息                                                  | 全年一卷，計五十二本，定價二元。           | 本廳                      | 現出至第五卷，每本另售七分，新訂起自第五卷起。      |
| 進修半月刊                                                                                                             | 本省師資進修通訊<br>研究部學員閱書問答，及發表心得。                                                       | 全年一卷，計五十四期，定價大洋六角。         | 本廳                      | 現出至第三卷，凡師資通信研究新學員，按期館送，不取分文。 |
| 小學教育叢書<br>地方教育行政                                                                                                  | 小學教育：(1)小學教育行政及組織；(2)小學教育；(3)小學教學法；(4)小學訓育。<br>地方教育行政：(1)地方教育行政參攷資料；(2)地方教育行政研究問題。 | 全年一期，現出至第二期，每期計二十本，定價每期一元。 | 本廳                      | 每本另售價值五分至八分不等                |
| 浙江教育史略                                                                                                            | 三十年來各項教育施設經過狀況                                                                     | 一冊，定價大洋二角。（郵寄費二分）          | 本廳                      |                              |
| 民衆教育叢書                                                                                                            | 民衆教育之理論及實施方法                                                                       | 每本定價大洋三角。                  | 杭州新民路<br>浙江百立德<br>書局印行所 | 現出把演，公共教育兩種，其餘未印。            |
| 三年來浙江中等教育概況                                                                                                       | 民國十八年度至二十年度三年中本省中等教育各項設施概況                                                         | 一冊，定價大洋壹角五分。               | 本廳                      |                              |
| 三年來浙江高等教育概況                                                                                                       | 民國十八年度至二十年度三年中本省高等教育各項設施概況                                                         | 一冊，定價大洋壹角。                 | 本廳                      |                              |
| 三年來浙江初等教育概況                                                                                                       | 民國十八年度至二十年度三年中本省初等教育各項設施概況                                                         | 一冊，定價大洋壹角五分。               | 本廳                      |                              |
| 三年來浙江行政教育概況                                                                                                       | 民國十八年度至二十年度三年中本省教育行政各項設施概況                                                         | 一冊，定價大洋壹角五分。               | 本廳                      |                              |
| 三年來浙江社會教育概況                                                                                                       | 民國十八年度至二十年度三年中本省社會教育各項設施概況                                                         | 一冊，定價大洋壹角五分。               | 本廳                      |                              |
| 浙江省教育法規彙編                                                                                                         | 民國十八年八月本廳成立後迄二十一年十二月止所訂頒各項教育法規                                                     | 一冊，定價大洋陸角。                 | 本廳                      |                              |
| 二十年度浙江省教育統計                                                                                                       | 內容分各項教育總計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社會教育五大部分                                                      | 一冊，定價大洋壹元。                 | 本廳                      |                              |
| 尚有浙江省二十一年度春季畢業會考特刊，浙江省二十年度各級輔導機關活動概況，浙江的社會教育，私塾塾師講習會演講大綱，浙江社會教育概況，浙江省十八年度十九年度教育統計圖表，浙江省三年來教育概況六種刊物，均因存餘無多，不發售不贈送。 |                                                                                    |                            |                         |                              |